
北京市政府采购项目 公开招标文件

项目名称：八十中学睿志分校（中学部、小学部）食堂设备采购

项目编号：11010525210200024156-XM001

采 购 人：北京市朝阳区教育服务保障中心

采购代理机构：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目 录

第一章	投标邀请	1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1
第三章	资格审查	24
第四章	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30
第五章	采购需求	41
第六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78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93

注：采购文件条款中以“■”形式标记的内容适用于本项目，以“□”形式标记的内容不适用于本项目。

第一章 投标邀请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编号：11010525210200024156-XM001
2. 项目名称：八十中学睿志分校（中学部、小学部）食堂设备采购
3. 项目预算金额：4556005.00 元、最高限价：4556005.00 元
4. 采购需求：

包号	包名称	采购包预算金额/最高限价（元）	数量	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
1	中学部食堂设备采购	2757625.00	1 批	详见第五章采购需求
2	小学部食堂设备采购	1798380.00	1 批	详见第五章采购需求

注：由于供货期时间较紧张，为保证供货时间，本项目采用“兼投不兼中”模式。

投标人可参加本项目1-2包的投标，但只能中标1个分包，即“兼投不兼中”。本项目按照1包→2包的顺序进行评审。如果投标人为1包的第一中标候选人，将不再获得后续包组的中标候选人推荐资格。无论第一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或其他原因导致1包采购合同无法履行，2包评标结果或采购合同履行不受此影响。

5. 合同履行期限：签订合同后，30个日历天内完成交货、安装并调试完毕，具备验收条件。

6.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是 ☒否。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须同时满足）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2.1 中小企业政策

☐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

☒本项目 1 包和 2 包专门面向 ☐中小 ☒小微企业 采购。即：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小微企业制造、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小微企业承接

☐本项目预留部分采购项目预算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对于预留份额，提供的货

物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服务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预留份额通过以下措施进行：_____。

2.2 其它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的资格要求（如有）： / 。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本项目是否属于政府购买服务：

☒ 否

☐ 是，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使用事业编制且由财政拨款保障的群团组织，不得作为承接主体；

3.2 其他特定资格要求： /。

三、获取招标文件

1. 时间：2025 年 9 月 17 日至 2025 年 9 月 23 日，每天上午 09:00 至 12:00，下午 12:00 至 17: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

3. 方式：供应商使用 CA 数字证书或电子营业执照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 (<http://zbcg-bjzc.zhongcy.com/bjczj-portal-site/index.html#/home>) 获取电子版招标文件。

4. 售价：0 元。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2025 年 10 月 10 日 09 点 30 分(北京时间)。

地点：采用远程电子开标方式，投标人使用 CA 认证证书或电子营业执照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参与电子开标。投标人自行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解密，不接受纸质文件，无须投标人到达现场。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 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1.1 节能产品强制采购；

1.2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优先采购；

1.3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

1.4 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

1.5 政府采购促进残疾人就业；

1.6 政府采购扶持贫困地区；

1.7 政府采购信用担保；

1.8 进口产品管理：本项目不允许进口产品参加投标；

1.9 政府采购支持绿色建材促进建筑品质提升政策。

2. **本项目采用全流程电子化采购方式**，请供应商认真学习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发布的相关操作手册(供应商可在交易平台下载相关手册)，办理 CA 数字证书或电子营业执照、进行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注册绑定，并认真核实 CA 数字证书或电子营业执照情况确认是否符合本项目电子化采购流程要求。

CA 数字证书服务热线 010-58511086

电子营业执照服务热线 400-699-7000

技术支持服务热线 010-86483801

2.1 办理 CA 数字证书或电子营业执照

供应商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查阅“用户指南”——“操作指南”——“市场主体 CA 办理操作流程指引”/“电子营业执照使用指南”，按照程序要求办理。

2.2 注册

供应商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用户指南”——“操作指南”——“市场主体注册入库操作流程指引”进行自助注册绑定。

2.3 驱动、客户端下载

供应商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用户指南”——“工具下载”——“招标采购系统文件驱动安装包”下载相关驱动。

供应商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用户指南”——“工具下载”——“投标文件编制工具”下载相关客户端。

2.4 获取电子招标文件

供应商使用 CA 数字证书或电子营业执照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获取电子招标文件。

供应商如计划参与多个采购包的投标，应在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后，在【我的项目】栏目依次选择对应采购包，进入项目工作台招标/采购文件环节分别按采购包下载招标文件电子版。未在规定时间内按上述操作获取文件的采购包，供应商无法提交相应包的电子投标文件。

2.5 编制电子投标文件

供应商应使用电子投标客户端编制电子投标文件并进行线上投标，供应商电子投标文件需要加密并加盖电子签章，如无法按照要求在电子投标文件中加盖电子签章和加密，请及时通过技术支持服务热线联系技术人员。

2.6 提交电子投标文件

供应商应于投标截止时间前在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提交电子投标文件，上传电子投标文件过程中请保持与互联网的连接畅通。

2.7 电子开标

供应商在开标地点使用 CA 数字证书或电子营业执照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进行电子开标。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北京市朝阳区教育服务保障中心

地 址：北京市朝阳区团结湖北二条 5 号楼

联系方式：010-64601953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北京市丰台区五圈南路 30 号院 1 号北京海格通信产业园 D 座

联系方式：刘莹，宋金洋，13720053802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刘莹，宋金洋

电 话：13720053802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本表是对投标人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均以本资料表为准。

条款号	条目	内容
2.2	项目属性	项目属性： ☐ 服务 ☒ 货物
2.3	科研仪器设备	是否属于科研仪器设备采购项目： ☐ 是 ☒ 否
2.4	核心产品	☐ 关于核心产品本项目____包不适用。 ☐ 本项目__包为单一产品采购项目。 ☒ 本项目 1 包为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 其中 1 包核心产品为： <u>燃气大锅灶</u> ；
3.1	现场考察	☒ 不组织 ☐ 组织，考察时间：__年__月__日__点__分 考察地点：_____。
	开标前答疑会	☒ 不召开 ☐ 召开，召开时间：__年__月__日__点__分 召开地点：_____。

条款号	条目	内容						
4.1	样品	投标样品递交： ☒不需要 ☐需要，具体要求如下： （1）样品制作的标准和要求：_____ （2）是否需要随样品提交相关检测报告： ☐不需要 ☐需要 （3）样品递交要求：_/ （4）未中标人样品退还：_/ （5）中标人样品保管、封存及退还：_/； （6）其他要求（如有）：___/___。						
5.2.5	标的 所属行业	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包号</th><th>包名称</th><th>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th></tr> </thead> <tbody> <tr> <td>1</td><td>中学部食堂设备采购</td><td>工业</td></tr> </tbody> </table>	包号	包名称	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1	中学部食堂设备采购	工业
包号	包名称	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1	中学部食堂设备采购	工业						
11.2	投标 报价	投标报价的特殊规定： ☒无 ☐有，具体情形：_____。						
12.1	投标 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金额： 1 包：5 万元						

条款号	条目	内容	
		投标保证金收受人信息： 投标保证金形式：支票、汇票、本票、网上银行支付、金融机构或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 投标保证金提交截止时间：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按招标文件规定的金额、形式等，将投标保证金缴纳至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采用电汇或网上银行支付的，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到账）。 投标保证金银行账号： 收款单位：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账户名称：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账 号：695 818 250 开户行：中国民生银行北京万丰路支行 注：电汇凭证必须注明：包 1：BGC2025-549-1，（如因未注明项目名称或项目编号所造成的一切后果均由供应商自行负责，项目名称或项目编号无法全名标注时可简写）。供应商需将汇款凭证或保函（扫描件加盖企业印章）、银行出具的开户银行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加盖企业印章）一同纳入响应文件中。 （3）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时，同时向代理机构提交“投标保证金退还登记表”，本登记表只为代理公司获取投标保证金退还信息，便于办理投标保证金退还事宜，格式如下： 投标保证金退还信息表 <table><tr><td>项目名称：八十中学睿志分校（中学部、小学部）食堂设备采购</td></tr></table>	项目名称：八十中学睿志分校（中学部、小学部）食堂设备采购
项目名称：八十中学睿志分校（中学部、小学部）食堂设备采购			

条款号	条目	内容
		项目编号：11010525210200024156-XM001 付款人名称： 付款账号： 付款人开户行： 付款金额（元）： 元 交纳方式：支票☐ 网上转账☐ 投标担保函☐ 联系人： 联系电话： 项目经理： 年 月 日
12.8.2		投标保证金可以不予退还的其他情形： ☐ 无 ☒ 有，具体情形： （1）在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擅自撤销投标的； （2）中标人不按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3）中标人不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如有要求）； （4）投标人存在的串通投标情形的； （5）中标人不按招标文件要求缴纳招标代理费。
13.1	投标有效期	自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算 90 日历天。
18.2	解密时间	解密时间：30 分钟
22.1	确定	中标候选人并列的，采购人是否委托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条款号	条目	内容
	中标人	☐ 否 ☒ 是 中标候选人并列的，按照以下方式确定中标人： ☒ 得分且投标报价均相同的，以 <u>投标文件技术部分</u> 得分高者为中标人 ☐ 随机抽取
25.5	分包	本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是否允许分包： ☒ 不允许 ☐ 允许，具体要求： （1）可以分包履行的具体内容：__ / __； （2）允许分包的金额或者比例：__ / __； （3）其他要求：__ / __。
25.6	政采贷	为更大力度激发市场活力和社会创造力，增强发展动力，按照《北京市全面优化营商环境助力企业高质量发展实施方案》（京政办发〔2023〕8号）部署，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合同线上融资“一站式”服务（以下简称“政采贷”），北京市财政局、中国人民银行营业管理部联合发布《关于推进政府采购合同线上融资有关工作的通知》（京财采购〔2023〕637号）。有需求的供应商，可按上述通知要求办理“政采贷”。
26.1.1	询问	询问提出形式： <u>投标人如果对招标文件的任何部分有疑问，应以书</u>

条款号	条目	内容
		面的形式提出，并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后送达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人将以书面的形式酌情予以澄清（包括对询问的解释，但不说明询问的来源），并发给所有获得招标文件的投标人。
26.3	联系方式	接收询问和质疑的联系方式 联系部门：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13720053802 通讯地址：北京市丰台区五圈南路 30 号院 1 号北京海格通信产业园 D 座。
27	代理费	收费对象： ☐ 采购人 ☒ 中标供应商 收费标准：参照《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 号文和发改价格[2011]534 号（☒ 货物类☐ 服务类☐ 工程类）收取，按中标金额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 缴纳时间：由中标人支付时，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一次性支付。 中标服务费账号 开户名：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中关村支行 银行账户：8603 8580 6210 001

投标人须知

一 说 明

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投标人、联合体

1.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本项目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1.2 投标人（也称“供应商”、“申请人”）：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1.3 联合体：指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

2 资金来源、项目属性、科研仪器设备采购、核心产品

2.1 资金来源为财政性资金和/或本项目采购中无法与财政性资金分割的非财政性资金。

2.2 项目属性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2.3 是否属于科研仪器设备采购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2.4 核心产品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3 现场考察、开标前答疑会

3.1 若《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规定了组织现场考察、召开开标前答疑会，则投标人应按要求在规定的的时间和地点参加。

3.2 由于未参加现场考察或开标前答疑会而导致对项目实际情况不了解，影响投标文件编制、投标报价准确性、综合因素响应不全面等问题的，由投

标人自行承担不利评审后果。

4 样品

4.1 本项目是否要求投标人提供样品，以及样品制作的标准和要求、是否需要随样品提交相关检测报告、样品的递交与退还等要求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4.2 样品的评审方法以及评审标准等内容见第四章《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5 政府采购政策（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具体政策要求）

5.1 采购本国货物、工程和服务

5.1.1 政府采购应当采购本国货物、工程和服务。但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十条规定情形的除外。

5.1.2 本项目如接受非本国货物、工程、服务参与投标，则具体要求见第五章《采购需求》。

5.1.3 进口产品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包括已经进入中国境内的进口产品。关于进口产品的相关规定依据《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办法》（财库〔2007〕119号文）、《关于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办库〔2008〕248号文）。

5.2 中小企业、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5.2.1 中小企业定义：

5.2.1.1 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

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关于中小企业的判定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金融业企业划型标准规定》（〔2015〕309号）等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执行。

5.2.1.2 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1）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2）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3）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5.2.1.3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5.2.1.4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5.2.2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监狱企业定义：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5.2.3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定义：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5.2.3.1 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 25%（含 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 10 人（含 10 人）；

5.2.3.2 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5.2.3.3 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5.2.3.4 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

工资；

5.2.3.5 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5.2.3.6 前款所称残疾人是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至8级）》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在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的雇员人数。

5.2.4 本项目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5.2.5 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5.2.6 小微企业价格评审优惠的政策调整：见第四章《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5.3 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

5.3.1 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管理。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根据产品节能环保性能、技术水平和市场成熟程度等因素，确定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的产品类别及所依据的相关标准规范，以品目清单的形式发布并适时调整。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

5.3.2 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

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

关于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的相关规定依据《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5.3.3 如本项目采购产品属于实施政府强制采购品目清单范围的节能产品，则投标人所报产品必须获得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否则**投标无效**；

5.3.4 非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优先采购的具体规定见第四章《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如涉及）。

5.4 正版软件

5.4.1 各级政府部门在购置计算机办公设备时，必须采购预装正版操作系统软件的计算机产品，相关规定依据《国家版权局、信息产业部、财政部、国务院机关事务管理局关于政府部门购置计算机办公设备必须采购已预装正版操作系统软件产品的通知》（国权联〔2006〕1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机关使用正版软件工作的通知》（国办发〔2010〕47号）、《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机关使用正版软件工作的通知》（财预〔2010〕536号）。

5.5 网络安全专用产品

5.5.1 根据《关于调整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管理有关事项的公告》（2023年第1号），所提供产品属于列入《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目录》的网络安全专用产品时，应当按照《信息安全技术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技术要求》等相关国家标准的强制性要求，由具备资格的机构安全认

证合格或者安全检测符合要求。

5.6 推广使用低挥发性有机化合物（VOCs）

5.6.1 为全面推进本市挥发性有机物（VOCs）治理，贯彻落实挥发性有机物污染治理专项行动有关要求，相关规定依据《北京市财政局北京市生态环境局关于政府采购推广使用低挥发性有机化合物（VOCs）有关事项的通知》（京财采购〔2020〕2381 号）。本项目中涉及涂料、胶黏剂、油墨、清洗剂等挥发性有机物产品的，属于强制性标准的，供应商应执行符合本市和国家的 VOCs 含量限制标准（具体标准见第五章《采购需求》），否则**投标无效**；属于推荐性标准的，优先采购，具体见第四章《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5.7 采购需求标准

5.7.1 商品包装、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

为助力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推广使用绿色包装，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财办库〔2020〕123 号），本项目如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则其具体要求见第五章《采购需求》。

5.7.2 其他政府采购需求标准

为贯彻落实《深化政府采购制度改革方案》有关要求，推动政府采购需求标准建设，财政部门会同有关部门制定发布的其他政府采购需求标准，本项目如涉及，则具体要求见第五章《采购需求》。

6 投标费用

6.1 投标人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费用，无论投标的结果如

何，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均无承担这些费用的义务和责任。

二 招标文件

7 招标文件构成

7.1 招标文件包括以下部分：

第一章 投标邀请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第三章 资格审查

第四章 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第五章 采购需求

第六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7.2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并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否则**投标无效**。

8 对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8.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澄清或者修改的，将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

8.2 上述书面通知，按照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提供的联系方式发出，因提供的信息有误导致通知延迟或无法通知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责任。

8.3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对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

在投标人具有约束力。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 15 日的，将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

三 投标文件的编制

9 投标范围、投标文件中计量单位的使用及投标语言

9.1 本项目如划分采购包，投标人可以对本项目的其中一个采购包进行投标，也可同时对多个采购包进行投标。投标人应当对所投采购包对应第五章《采购需求》所列的全部内容进行投标，不得将一个采购包中的内容拆分投标，否则其对该采购包的投标将被认定为**无效投标**。

9.2 除招标文件有特殊要求外，本项目投标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9.3 除专用术语外，投标文件及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书写。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解释。投标人提交的支持资料和已印制的文献可以用外文，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在解释投标文件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未附中文翻译本或翻译本中文内容明显与外文内容不一致的，其不利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0 投标文件构成

10.1 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由《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技术文件》两部分构成。投标文件的部分格式要求，见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

10.2 对于招标文件中标记了“实质性格式”文件的，投标人不得改变格式中给定的文字所表达的含义，不得删减格式中的实质性内容，不得自行添加与格式中给定

的文字内容相矛盾的内容，不得对应当填写的空格不填写或不实质性响应，否则**投标无效**。未标记“实质性格式”的文件和招标文件未提供格式的内容，可由投标人自行编写。

10.3 第四章《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中涉及的证明文件。

10.4 对照第五章《采购需求》，说明所提供货物和服务已对第五章《采购需求》做出了响应，或申明与第五章《采购需求》的偏差和例外。如第五章《采购需求》中要求提供证明文件的，投标人应当按具体要求提供证明文件。

10.5 投标人认为应附的其他材料。

11 投标报价

11.1 所有投标均以人民币为计价货币。

11.2 投标人的报价应包括为完成本项目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和税费，采购人将不再支付报价以外的任何费用。投标人的报价应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内容，《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有特殊规定的，从其规定。

11.2.1 投标货物及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等的出厂价（包括已在中国国内的进口货物完税后的仓库交货价、展室交货价或货架交货价）和运至最终目的地的运输费和保险费，安装调试、检验、技术服务、培训、质量保证、售后服务、税费等；

11.2.2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完成本项目的全部相关费用。

11.3 采购人不得向供应商索要或者接受其给予的赠品、回扣或者与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服务。

11.4 投标人不能提供任何有选择性或可调整的报价（招标文件另有规定的除外），否则其**投标无效**。

12 投标保证金

12.1 投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规定的金额及要求交纳投标保证金。投标人自愿超额缴纳投标保证金的，投标文件不做无效处理。

12.2 交纳投标保证金可采用的形式：政府采购法律法规接受的支票、汇票、本票、网上银行支付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

12.3 投标保证金到账（保函提交）截止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以支票、汇票、本票、网上银行支付等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到账；以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纸质保函等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原件提交至采购代理机构；以电子保函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完成电子保函在线办理。未按上述要求缴纳投标保证金的，其**投标无效**。

12.4 投标人除需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投标保证金凭证/交款单据电子件”，还需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电子交易平台上传“投标保证金凭证/交款单据电子件”。

12.5 投标保证金有效期同投标有效期。

12.6 投标人为联合体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多方共同交纳投标保证金，其交纳的投标保证金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12.7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及时退还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采用银行保函、担保机构担保函等形式递交的投标保证金，经投标人同意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不再退还，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12.7.1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撤回已提交的投标文件的，自收到投标人书面撤回通知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已收取的投标保证金；

12.7.2 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自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中

标人；

12.7.3 未中标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未中标人；

12.7.4 终止招标项目已经收取投标保证金的，自终止采购活动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已收取的投标保证金及其在银行产生的孳息。

12.8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

12.8.1 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

12.8.2 《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规定的其他情形。

13 投标有效期

13.1 投标文件应在本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保持有效，投标有效期少于招标文件规定期限的，其**投标无效**。

14 投标文件的签署、盖章

14.1 招标文件要求签字的内容（如授权委托书等），可以使用电子签章或使用原件的电子件（电子件指扫描件、照片等形式电子文件）；要求第三方出具的盖章件原件（如联合协议、分包意向协议、制造商授权书等），投标文件中应使用原件的电子件。

14.2 招标文件要求盖章的内容，一般通过投标文件编制工具加盖电子签章。

四 投标文件的提交

15 投标文件的提交

15.1 本项目使用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及电子交易平台供应商操作手册要求编制、生成并提交电子投标文件。

15.2 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拒绝接受通过电子交易平台以外任何形式提交的投标文件，投标保证金除外。

16 投标截止时间

16.1 投标人应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将电子投标文件提交至电子交易平台。

17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17.1 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通过电子交易平台对所提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保证金的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无需通过电子交易平台，但应就其补充、修改或者撤回通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17.2 投标人对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五 开标、资格审查及评标

18 开标

18.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在投标截止时间的同一时间和招标文件预先确定的地点组织开标。

18.2 本项目开标使用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资料表》规定的时间内对投标文件进行解密，因非系统原因导致的解密失败，视为**投标无效**。

18.3 开标过程将使用电子交易平台宣布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和招标文件规定的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并进行记录，并由参加开标的各投标人确认。投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提出疑义或确认一览表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18.4 投标人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将及时处理。

18.5 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予开标。

19 资格审查

19.1 见第三章《资格审查》。

20 评标委员会

20.1 评标委员会根据政府采购有关规定和本次采购项目的特点进行组建，并负责具体评标事务，独立履行职责。

20.2 评审专家须符合《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的规定。依法自行选定评审专家的，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查询有关信用记录，对具有行贿、受贿、欺诈等不良信用记录的人员，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21 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21.1 见第四章《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六 确定中标

22 确定中标人

22.1 采购人将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中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采购人是否委托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标候选人并列的，按照《投标人须知

资料表》要求确定中标人。

23 中标公告与中标通知书

23.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北京市政府采购网公告中标结果，同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23.2 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均具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中标结果的，或者中标供应商放弃中标项目的，应当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24 废标

24.1 在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24.1.1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24.1.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24.1.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24.1.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24.2 废标后，采购人将废标理由书面通知所有投标人。

25 签订合同

25.1 中标人、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规定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25.2 中标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25.3 联合体中标的，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向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25.4 政府采购合同不能转包。

25.5 采购人允许采用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中标人可以依法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本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是否允许分包，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政府采购合同分包履行的，应当在投标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否则**投标无效**。中标人就采购项目和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分包供应商就分包项目承担责任。

25.6 “政采贷”融资指引：详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26 询问与质疑

26.1 询问

26.1.1 投标人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依法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提出形式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26.1.2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在 3 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26.2 质疑

26.2.1 投标人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质疑函后 7 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

26.2.2 质疑函须使用财政部制定的范本文件。投标人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26.2.3 投标人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应当随质疑函同时提交投标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26.2.4 投标人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法定质疑期内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再次提出的质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有权不予答复。

26.3 接收询问和质疑的联系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27 代理费

27.1 收费对象、收费标准及缴纳时间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由中标人支付的，中标人须一次性向采购代理机构缴纳代理费，投标报价应包含代理费用。

第三章 资格审查

一、资格审查程序

1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根据《资格审查要求》中的规定，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并形成资格审查结果。

2 《资格审查要求》中对格式有要求的，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均为“实质性格式”文件。

3 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有任何一项不符合《资格审查要求》的，资格审查不合格，其**投标无效**。

4 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进行评标。

二、资格审查要求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格式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具体规定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1-1	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投标人为企业（包括合伙企业）的，应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 投标人为事业单位的，应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投标人是非企业机构的，应提供有效的“执业许可证”、“登记证书”等证明文件； 投标人是个体工商户的，应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 投标人是自然人的，应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分支机构参加投标的，应提供该分支机构或其所属法人/其他组织的相应证明文件；同时还应提供其所属法人/其他组织出具的授权其参与本项目的授权书（格式自拟，须加盖其所属法人/其他组织的公章）；对于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行业的分支机构，可以提供上述授权，也可以提供其所属法人/其他组织的有关文件或制度等能够证明授权其独立开展业务的证明材料。	提供证明文件的电子件或电子证照
1-2	投标人资格声	提供了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人资格	格式见《投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格式要求
	明书	声明书》。	标文件格式》
1-3	投标人信用记录	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reditchina.gov.cn、www.ccgp.gov.cn）； 截止时点：投标截止时间以后、资格审查阶段由采购代理机构的实际查询时间； 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具体方式：查询结果网页打印页作为查询记录和证据，与其他采购文件一并保存； 信用信息的使用原则：经认定的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其投标无效。联合体形式投标的，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无须投标人由采购代理机构查询。
1-4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具体要求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2-1	中小企业政策证明文件	具体要求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2-1-1	中小企业证明文件	当本项目（包）涉及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此时建议在《资格证明文件》中提供。 1、投标人单独投标的，应提供《中小企	格式见《投标文件格式》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格式要求
		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2、如招标文件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或者要求合同分包的，且投标人为联合体或拟进行合同分包的，则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具体情况须在《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中如实填报，且满足招标文件关于预留份额的要求。	
2-1 -2	拟分包情况说明及分包意向协议	如本项目（包）要求通过分包措施预留部分采购份额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且投标人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拟进行分包的，必须提供；否则无须提供。 对于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包），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合同的中小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不得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格式见《投标文件格式》
2-2	其它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的资格要求	如有，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提供证明文件的电子件或电子证照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如有，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格式要求
3-1	本项目对于联合体的要求	1、如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且投标人为联合体时必须提供《联合协议》，明确各方拟承担的工作和责任，并指定联合体牵头人，授权其代表所有联合体成员负责本项目投标和合同实施阶段的牵头、协调工作。该联合协议应当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与投标文件其他内容同时递交。 2、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均须提供本表中序号 1-1、1-2 的证明文件。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均应满足本表 3-2 项规定。 3、本表序号 3-3 项规定的其他特定资格要求中的每一小项要求，联合体各方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本表中其他资格要求并提供证明文件。 4、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5、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6、若联合体中任一成员单位中途退出，则该联合体的投标无效。 7、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时，投标人不得为联合体。	提供《联合协议》原件的电子件 格式见《投标文件格式》
3-2	政府购买服务承接主体的要求	如本项目属于政府购买服务，投标人不属于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使用事业编制且由财	格式见《投标文件格式》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格式要求
		政拨款保障的群团组织。	“1-2 投标人资格声明书”
3-3	其他特定资格要求	如有，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注：如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均应当提供资质证书电子件或电子证照。	提供证明文件的电子件或电子证照
4	投标保证金	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	
5	获取招标文件	在规定期限内通过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获取所参与包的招标文件。 注：如本项目接受联合体，且供应商为联合体时，联合体中任一成员获取文件即视为满足要求。	

第四章 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一、评标方法

1 投标文件的符合性审查

1.1 评标委员会对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1.2 评标委员会根据《符合性审查要求》中规定的审查因素和审查内容，对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并形成符合性审查评审结果。投标人《商务技术文件》有任何一项不符合《符合性审查要求》要求的，**投标无效**。

符合性审查要求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1	授权委托书	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授权委托书；
2	投标完整性	未将一个采购包中的内容拆分投标；
3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未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项目/采购包预算金额或者项目/采购包最高限价；
4	报价唯一性	投标文件未出现可选择性或可调整的报价（招标文件另有规定的除外）；
5	投标有效期	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满足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的；
6	实质性格式	标记为“实质性格式”的文件均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且签署、盖章的；
7	★号条款响应	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第五章《采购需求》中★号条款要求的；

8	拟分包情况说明（如有）	如本项目（包）非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亦允许分包，且供应商拟进行分包时，必须提供；否则无须提供；
9	分包其他要求（如有）	分包履行的内容、金额或者比例未超出《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的规定； 分包承担主体具备《投标人须知资料表》载明的资质条件且提供了资质证书电子件（如有）；
10	报价的修正（如有）	不涉及报价修正，或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时，投标人对修正后的报价予以确认；（如有）
11	报价合理性	报价合理，或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能够应评标委员会要求在规定时间内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12	进口产品（如有）	招标文件不接受进口产品投标的内容时，投标人所投产品不含进口产品；
13	国家有关部门对投标人的投标产品有强制性规定或要求的	国家有关部门对投标人的投标产品有强制性规定或要求的（如相应技术、安全、节能和环保等），投标人的投标产品应符合相应规定或要求，并提供证明文件复印件： 1）采购的产品若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中政府强制采购产品，则投标人所报产品必须获得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 2）所投产品属于列入《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目录》的网络安全专用产品时，应当按照《信息安全技术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技术要求》等相关国家标准的强制性要求，由具备资格的机构安全认证合格或者安全检测符合要求；（如该产品已经获得公安部颁发的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销售许可证，且在有效期内，亦视为符合要求） 3）国家有特殊信息安全要求的项目，采购产品涉及无线局域网产品和含有无线局域网功能的计算机、通信设备、打印机、复印机、投影仪等产品的，投标产品须为符合国家无线局域网安全标准（GB 15629.11/1102）并通过国家产品认证

		的产品； 4) 项目中涉及涂料、胶黏剂、油墨、清洗剂等挥发性有机物产品，且属于强制性标准的，供应商应执行符合本市和国家的 VOCs 含量限制标准。
14	公平竞争	投标人遵循公平竞争的原则，不存在恶意串通，妨碍其他投标人的竞争行为，不存在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情形的；
15	串通投标	不存在《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的情形：（一）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二）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三）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四）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五）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六）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16	附加条件	投标文件未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17	其他无效情形	投标人、投标文件不存在不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2 投标文件有关事项的澄清或者说明

2.1 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将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其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若投标人为事业单位或其他组织或分支机构,可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澄清文件将作为投标文件内容的一部分。

2.2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有权要求该投标人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若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评标委员会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2.2.1 根据《关于在相关自由贸易试验区和自由贸易港开展推动解决政府采购异常低价问题试点工作的通知》

政府采购评审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程序:

(一) 投标(响应)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 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 $<$ 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 $\times 50\%$;

(二) 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次低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 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 $<$ 通过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次低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 $\times 50\%$;

（三）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45%的，即投标（响应）报价 $<$ 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times$ 45%；

（四）其他评审委员会认为供应商报价过低，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情形。

2.2.2 评审委员会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后，应当要求相关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对投标（响应）价格作出解释。书面说明、证明材料主要是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说明、材料。

2.2.3 评审委员会应当结合同类产品在主要电商平台的价格、该行业当地薪资水平等情况，依据专业经验对报价合理性进行判断。如果投标（响应）供应商不提供书面说明、证明材料，或者提供的书面说明、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响应）处理。审查相关情况应当在评审报告中记录。

2.3 投标报价须包含招标文件全部内容，如分项报价表有缺漏视为已含在其他各项报价中，将不对投标总价进行调整。评标委员会有权要求投标人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对此进行书面确认，投标人不确认的，视为将一个采购包中的内容拆分投标，其**投标无效**。

2.4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2.4.1 招标文件对于报价修正是否另有规定：

☐有，具体规定为：_____

☒无，按下述 2.4.2-2.4.8 项规定修正。

2.4.2 单独递交的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与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不一致的，以单独递交的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4.3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4.4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4.5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2.4.6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2.4.7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

2.4.8 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书面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2.5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的价格调整：只有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5.2条规定情形的，可以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否则，评标时价格不予扣除。

2.5.1 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对小微企业报价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2.5.2 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且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

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 4%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2.5.3 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2.5.4 价格扣除比例对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同等对待，不作区分。

2.5.5 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给定的格式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2.5.6 监狱企业提供了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视同小微企业。

2.5.7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了《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的，视同小微企业。

2.5.8 若投标人同时属于小型或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中的两种及以上，将不重复享受小微企业价格扣减的优惠政策。

3 投标文件的比较和评价

3.1 评标委员会将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未通过符合性审

查的投标文件不得进入比较与评价。

3.2 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3.2.1 本项目采用的评标方法为：

☒综合评分法，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见《评标标准》，招标文件中没有规定的评标标准不得作为评审的依据。

☐最低评标价法，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3.2.2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时，提供相同品牌产品（单一产品或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下述方法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其他**投标无效**。

☐随机抽取

☐其他方式，具体要求：___/___

3.2.3 非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优先采购的具体规定（如涉及）_ / _。

4 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

4.1 采用综合评分法时，提供相同品牌产品（单一产品或核心产品品牌相同）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

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评标委员会按照下述规定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 随机抽取

☐ 其他方式，具体要求：_/_/____

4.2 采用综合评分法时，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第三位四舍五入。

4.3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时，评标结果按本章 2.4、2.5 调整后的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4.4 评标委员会要对评分汇总情况进行复核，特别是对排名第一的、报价最低的、投标或响应文件被认定为无效的情形进行重点复核。

4.5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各投标人的评标排序，依次推荐本项目（各采购包）的中标候选人，起草并签署评标报告。本项目（各采购包）评标委员会共（各）推荐 3 名中标候选人。

5 报告违法行为

5.1 评标委员会在评标过程中发现投标人有行贿、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串通等违法行为时，应当及时向财政部门报告。

二、评标标准（1包）

序号	评分因素	分值	评分标准说明
商务部分（5分）			
1	业绩	4	近三年（自2022年8月1日至本项目招标公告发布之日止，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已完成的类似项目案例，每提供一个有效业绩得2分，满分4分。 注：提供合同关键页复印件（包含但不限于合同首页、合同标的页、签署日期页及盖章页等），未提供或证明材料不完整或不清晰，不得分。
2	节能产品、环境标识	1	1. 投标产品中有属于品目清单范围内优先采购节能产品的（提供由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认证证书复印件），得0.5分，否则不得分。 注：以上复印件需加盖投标人公章；属于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的不加分。 2. 投标产品中有属于品目清单范围内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的（提供由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认证证书复印件），得0.5分，否则不得分。 注：以上复印件需加盖投标人公章。
技术部分（65分）			
1	货物技术规格参数的响应程度	20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产品对招标文件采购需求“设备清单及规格参数”的响应程度综合评判。 基础分20分： ①“#”号条款为重要指标，每有一项负偏离或不满足扣1分；非“#”号条款为一般指标，每有一项负偏离或不满足扣0.5分。扣至0分为止； ②未对技术参数进行逐条逐项应答或说明的视为负偏离，参照①扣分； 注：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供应商应当提供相应证明材料，复印件需加盖投标人公章。
2	供货方案	10	①方案清晰、内容全面且有明确的供货周期和保障方案的得10分； ②方案较为清晰全面，供货周期和保障方案较为清晰的得8分； ③方案较清晰、内容较全面，能够保障按时交货的得7分； ④提供了供货方案，也基本能够保障顺利供货的得5分； ⑤方案清晰性、全面性一般，勉强能够保障项目供货的得3分； ⑥方案内容有缺失的得1分； ⑦未提供得0分。
3	安装调试方案	7	①方案具备清晰明确的安装调试步骤、时间节点安排、过程中所用的辅助工具明细及安装团队高效衔接方案，能够保障高效实施的得7分； ②方案具备较为清晰明确的安装调试步骤、时间节点安排、过程中所用的辅助工具明细及团队较为高效衔接方案，能够保障顺利实施的得5分； ③方案具备安装调试步骤、时间节点安排、过程中所用的辅助工具明细及团队衔接方案，基本保障项目顺利实施的得4分； ④安装调试步骤、时间节点、资源配置、安装团队等基本满足项目实际需求的得4分； ⑤具有安装调试步骤、时间节点、资源配置等内容的得3分 ⑥提供了方案但无法保障项目实施交付的得2分； ⑦未提供得0分。
4	交付验收方案	6	①包括但不限于交付前供应商自行组织专人进行外观检查、数量核对，安装牢固性测试、管道密封性测试、精密或重要设备检查调试、相关设备通电通水检测等工作，能够确保高质量高标准交付验收。方案内容全面详细的得6分； ②交付前供应商自行组织专人进行外观检查、数量核对，安装牢固性测试、管道密封性测试、精密或重要设备检查调试、相关设备通电通水检测等工作，确保高质量高标准交付验收。内容基本全面详细的得5分； ③方案中提供了基本的自行检查、核对、测试等工作内容，能够保障项目顺利交付验收得4分； ④阐述了部分设备内部核对检查及验收方案，基本能够满足本项目需要，得3分； ⑤提供了简单的方案，基本满足本项目需要，得2分； ⑥提供了方案但无法保障项目交付验收的得1分 ⑦未提供得0分。
5	培训方案	5	①方案清晰、内容全面且有明确的培训计划和方案。完全满足本项目需要，得5分； ②方案较清晰、内容较全面，具有培训计划，基本满足本项目需要，得3分； ③方案清晰性、全面性一般，勉强满足本项目需要，得2分； ④方案有缺失的得1分；

			⑤未提供的得 0 分。
6	质保期	2	在满足招标文件的基础上每增加 6 个月加 0.5 分，本项目最多加 2 分。投标人自行提供承诺书并加盖公章。
7	项目进度及保障方案	6	项目进度及保障方案包括但不限于供应链保障、专职团队保障、工器具预备、安装技术交底等内容。 ①方案清晰全面，无缺漏项，且合理可行，完全满足采购人需求得 6 分； ②方案较清晰、内容较全面，且合理可行，基本满足本项目需求得 5 分； ③方案较清晰、内容较全面，且合理可行，能够满足本项目基本需求得 4 分； ④方案清晰性、全面性一般，勉强满足本项目需要，得 3 分； ⑤方案有缺项，但基本合理可行的得 2 分； ⑥提供了方案但无法保障项目进度的得 1 分 ⑦未提供得 0 分。
8	对本项目关键点、重点、难点的理解与分析及对策	4	对投标人是否熟悉掌握本项目的目标、功能、技术要求等认识程度进行综合评审： ①能全面了解并准确分析和阐述本项目的关键点、重点、难点，采取的对策针对性、可操作性强得 4 分； ②对本项目的关键点、重点、难点的理解和分析一般，对策的针对性、可操作性一般得 2 分； ③对本项目的关键点、重点、难点，未能给出准确判断及分析，对策没有针对性、可操作性得 1 分； ④未提供得 0 分。
9	售后服务	5	①售后服务包括但不限于：故障响应时间、备品备件计划、巡检计划、售后服务团队以及有利于采购人的其他服务措施，方案全面完整的得 5 分； ②售后服务包括但不限于：故障响应时间、备品备件计划、巡检计划、售后服务团队以及有利于采购人的其他服务措施，方案较全面完整的得 3 分； ③售后服务包括但不限于：故障响应时间、备品备件计划、巡检计划、售后服务团队等，以及有利于采购人的其他服务措施，方案基本全面得 2 分 ④售后服务应答不够完整的得 1 分； ⑤未提供得 0 分。
价格部分（30 分）			
1	投标报价	30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 = （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 分值。 （注：此处投标报价指经过报价修正，及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后的报价，详见第四章《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2.4 及 2.5。）
合计		100	

第五章 采购需求

一、采购标的

包号	包名称	采购包预算金额/最高限价 (元)	数量
1	中学部食堂设备 采购	2757625.00	1 批

二、商务要求

1、供货期限：签订合同后，30 个日历天内完成交货、安装并调试完毕，具备验收条件。。

2、售后服务：供应商对所提供的货物在质保期内（至少 3 年），因产品质量而导致的缺陷，必须免费提供包修、包换、包退服务，承诺响应、维修时间。

3、供应商须在“三包”范围内免费提供该货物的技术培训和技术支持。

4、专利权和保密要求：供应商应保证采购人和使用方在使用该货物或其中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侵权指控；供应商对本次投标过程中获悉的所有资料，不得私自复制留存，不得向第三方泄露。否则，由此产生的后果均由供应商负责。

5、供应商所投产品如为《强制性产品认证目录》中的产品均需具备 CCC 认证，满足国家相关要求。所供燃气设备均需具备商用燃气燃烧器具 CCC 认证。

三、其他要求

1. 供应商应提供详细的服务计划和服务承诺。在服务计划中要从服务内容、服务方式、服务体系、服务承诺等方面进行明确的说明。服务方式包括电话、互联网、E-MAIL、现场和定期巡检、免费电话等方式。供应商应提供具体的售后服务方案，提供售后服务具体措施、应急措施以及组织结构等。

具体要求如下：

（1）全部货物到货后，双方组织现场开箱验收。如发现货物不符合投标文件中承诺的质量、规格等要求，供应商无条件更换、更新。货物在安装、调试过程中，若发现不符合投标文件中承诺的质量、规格等要求，供应商无条件更换、更新。

(2) 供应商须确保所有货物在安装调试后使用正常。

(3) 根据现场的实际情况，经双方协商同意并签署有关书面文件后，可对成交方案及货物做出适当的调整，调整的费用包含在本次报价内。

(4) 供应商须负责进行安装、调试以及配合本项目的其它有关工作，所需费用包含在本次报价内。

(5) 供应商须提供在安装现场免费提供师资培训，并提交相应的技术文件和使用说明。

(6) 供应商针对本项目货物提供自安装验收合格后至少 3 年的免费质保服务。供应商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详细的售后服务方案，对服务措施，服务内容，服务保障等进行说明。

(7) 供应商须提供 7*8 小时电话热线服务。

(8) 在质保期内货物使用出现异常或故障时，供应商 2 小时内响应，并于 30 分钟内到达现场，12 小时内修复。

(9) 如产品验收时或验收后发现供应商提供的产品不合格或与投标文件承诺的产品厂家、产地、品牌、型号有任一不符之处，供应商无条件更换为投标文件所承诺的相应产品。

(10) 供应商须提供货物的全部技术资料。交货时随机提供使用说明书、三包凭证、备件清单及出厂合格证，并将以上及相关文件资料整理成册提供给采购人。

2. 项目为交钥匙工程，投标人须完成与该校食堂设备相关的全部工作：包括但不限于食堂设备供货、集成安装；配合装修单位二次设计安装排烟系统：隔油池尺寸以现场为准，排烟罩、排烟管道走向和优化等工作由投标人完成，最终达到排烟效果，如需增加管线数量，风机、净化器功率等由投标人承担。“设备清单及规格参数”所列该项不予调增。

3. 所有设备安装相关附件、选装件，配套设施（如排烟净化系统、中央空调等、食堂设备、蒸烤箱的供电线路、插座、配电箱、控制箱、管道、洗碗机烟罩、花洒、洗涤剂、洗碗筐等）均须包含在相应设备报价中，包括但不限于管线、阀门各类选装件等。所有设备的此项费用不予增加。在上述安装中对原有装饰面拆除恢复、消防相关烟感报警的移位，系统恢复等也需投标人自行承担。

4. 燃气设备与燃气管线的对接由中标供应商安排具有相关资质的专业人员或单位完成，费用包括在合同价款中。

5. 法律法规行业规范要求的专业资质施工人员需持证上岗（如电工等）。
6. 投标人需按照朝建发 2023 年 48 号（朝阳区限额以下小型工程安全管理实施细则）的要求完成备案等相关工作。
7. 投标人需完成以下检测工作并取得合格报告，如检测不合格投标人需整改直至检测合格。（检测由甲方指定具备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完成，费用投标人承担）。
 - （1）食堂排油烟：符合 DB11/1488-2018（大型餐饮）排放标准的检测报告。
 - （2）食堂噪音：符合 GB 12348-2008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声环境功能区类别：1 类）的检测报告。

四、设备清单及规格参数

1 包：中学部食堂设备采购

编号	产品名称	尺寸(WxDxH)	数量	单位	技术参数
AA 男女更衣室					
01	感应洗手池	500*500*800+ 150	2	台	1、采用 304 不锈钢结构； 2、台面采用 ≥ 1.2 mm厚不锈钢板制作； 3、水池桶采用 ≥ 1.2 mm厚不锈钢板； 4、水槽深 ≥ 240 mm； 5、脚通采用直径 $\geq \Phi 38*1.0$ mm 不锈钢圆管； 6、支管采用直径 $\geq \Phi 25*1.0$ mm 不锈钢圆管； 7. 配不锈钢子弹脚 4 个； 8. 配不锈钢优质下水口，带背板。
02	感应龙头	感应式	2	台	1、材质：全铜铸造主体； 2、座台式安装，开孔尺寸 ≥ 25 mm； 3、红外感应距离 ≥ 25 cm，感应距离可调； 4、AC/DC 控制模块，电源 220V，功率 ≥ 100 W； 5、可接冷、热水源，接口 ≥ 4 分外螺纹；
03	六门更衣柜	900*400*1800	8	台	1、柜身面板采用 SUS304#不锈钢 ≥ 1.2 mm 厚，柜内层板 ≥ 1.2 mm 厚； 2、脚通 $\geq \Phi 38*1.0$ mm 不锈钢管； 3、配不锈钢重力脚 4 个，每个门带锁； 4、双层不锈钢合页门，层板下面设有加强筋； 5、柜内的层板可移动，边缘厚度为 40mm。
04	灭蝇灯	参考规格 670*150*470	2	台	1、电压:220V，功率: ≥ 20 W； 2、灯管: $\geq 2*10$ W 灭蝇灯灯管；灯管寿命 ≥ 1000 小时，有效吸引蚊虫苍蝇； 3、覆盖面积 ≥ 40 m ² ； 4、静音粘捕。
AB 主副食库					
01	四层平板货架	1150*500*180 0	7	台	1、整体采用 304 不锈钢制作； 2、立柱为 $\geq \Phi 38$ mm 不锈钢圆管，用料厚度 ≥ 1.2 mm； 3、层板采用不锈钢厚度 ≥ 1.2 mm，加筋厚度 ≥ 1.2 mm； 4、每台配备不锈钢可调子弹脚不少于 4 个； 5、每层载荷 ≥ 150 公斤

02	米面架	1150*500*300	5	台	1、台面板采用 304 不锈钢板厚度 $\geq 1.2\text{mm}$ ，配厚度 $\geq 1.2\text{mm}$ 不锈钢板做补强撑； 2、脚通采用 $\geq \Phi 38\text{mm}$ 厚度 $\geq 1.2\text{mm}$ 不锈钢圆管，配可调不锈钢子弹脚不少于 4 个；
03	灭蝇灯	参考规格 670*150*470	2	台	1、电压:220V，功率: $\geq 20\text{W}$ ； 2、灯管: $\geq 2*10\text{W}$ 灭蝇灯灯管； 灯管寿命 ≥ 1000 小时，有效吸引蚊虫苍蝇； 3、覆盖面积 $\geq 40\text{ m}^2$ ； 4、静音粘捕。
AC 冷冻/冷藏库					
01	四层平板货架	1150*500*1800	8	台	1、整体采用 304 不锈钢制作； 2、立柱为 $\geq \Phi 38\text{mm}$ 不锈钢圆管，用料厚度 $\geq 1.2\text{mm}$ ； 3、层板采用不锈钢厚度 $\geq 1.2\text{mm}$ ，加筋厚度 $\geq 1.2\text{mm}$ ； 4、每台配备不锈钢可调子弹脚不少于 4 个； 5、每层载荷 ≥ 150 公斤
02	保鲜库	参考规格 2750*3100*2600	22	m^3	1、冷库板采用双面 $\geq 1.0\text{mm}$ 厚 304# 不锈钢板，厚度 $\geq 100\text{mm}$ 硬聚氨酯发泡料； 2、冷库内阴角为 90° 圆角设计，圆弧 $R \geq 50\text{mm}$ ，冷库墙板与地板拼接内角为弧形 $R \geq 50\text{mm}$ ； 3、内置温度记录仪，详细记录 24 小时冷库温度运转情况 4、冷库温度: $0^\circ\text{C} \sim +5^\circ\text{C}$ 5、冷库板边缘预置橡胶密封垫 6、冷库门 $\geq 1900*850\text{mm}$ ，带可视窗； 7、冷库内装防雾防爆照明灯 ≥ 2 个。 8、冷库包含：压缩机、蒸发器、冷库控制箱、铜管及保温； 9、压缩机采用半封闭活塞压缩机；电压: 380V，功率: $\geq 4\text{KW}$ ；要求夜晚噪音 45 分贝以下（需要在安装后进行检测并取得合格的检测报告）。 10、蒸发器应与压缩机组的功率相匹配；双风扇；设有自动除霜系统，包括加热器和时间控制器； 11、冷凝机组需配电源断路开关、配控制压缩机的交流接触器； 12、制冷机组内必须配置相序保护、缺相保护、电流过载保护及电压平衡的保护装置功能； 13、制冷系统配置高低压控制器，其中高压开关必须采用手动复位型，低压控制器须可调压差控制

					型； 14、包括地面找平、电源改造符合使用标准。 #提供冷库板保温层必须符合GB8624-2012《建筑材料及制品燃烧性能分级》B1 等级标准检测报告。
--	--	--	--	--	---

03	冷冻库	参考规格 2750*2600*2600	19	m ³	1、冷库板采用双面$\geq 1.0\text{mm}$厚304#不锈钢板板，厚度$\geq 100\text{mm}$硬聚氨酯发泡料； 2、冷库内阴角为90°圆角设计，圆弧$R \geq 50\text{mm}$，冷库墙板与地板拼接内角为弧形$R \geq 50\text{mm}$； 3、内置温度记录仪，详细记录24小时冷库温度运转情况 4、冷库温度：$-22^\circ\text{C} \sim -18^\circ\text{C}$ 5、冷库板边缘预置橡胶密封垫 6、冷库门$\geq 1900 \times 850\text{mm}$，带可视窗； 7、冷库内装防雾防爆照明灯$\geq 2$个。 8、冷库包含：压缩机、蒸发器、冷库控制箱、铜管及保温；含膨胀阀、电磁阀、过滤器、制冷剂、冷冻油、止回阀等； 9、压缩机采用半封闭活塞压缩机；电压：380V，功率：$\geq 4\text{KW}$；要求夜晚噪音45分贝以下（需要在安装后进行检测并取得合格的检测报告）。 10、蒸发器应与压缩机组的功率相匹配；双风扇；设有自动除霜系统，包括加热器和时间控制器； 11、冷凝机组需配电源断路开关、配控制压缩机的交流接触器； 12、制冷机组内必须配置相序保护、缺相保护、电流过载保护及电压平衡的保护装置功能； 13、制冷系统配置高低压控制器，其中高压开关必须采用手动复位型，低压控制器须可调压差控制型； 14、包括地面找平、电源改造符合使用标准。 #提供冷库板保温层必须符合GB8624-2012《建筑材料及制品燃烧性能分级》B1等级标准检测报告。
AD 粗加工间					

01	电热水器	参考规格 600L/10KW	2	台	1、额定容量：≥600 升； 2、额定功率：≥10kW ， 补热水速率≥300L/小时 3、额定电压：380V3N~ 4、电源线要求：三相五线（三条火线+零线+地线） 5、水温调节范围：≥30℃~75℃ 6、机身：≥Φ700*2100（mm） 7、进出水口管径：DN25 8、机箱外壳：无指纹不锈钢 9、承压水箱：食品级 304 不锈钢内胆；可做生活用水。 10、保温层：高密度聚胺脂、高压发泡，≥50mm 保温层厚度； 11、设备运输、给水改造、排水、电源箱及电源改造、带漏电保护控制箱 、吊顶拆除恢复以及与本项目相关的所有内容的施工
02	净化软水机 配套	配套	1	台	1、制水量：≥2.6 吨/小时 2、最大峰值软水量：≥3.5T/H 3、补水时间（min）：≤30 4、适配电压：220V/50HZ 5、设备运输、给水改造、排水、电源箱及电源改造、带漏电保护控制箱 、吊顶拆除恢复以及与本项目相关的所有内容的施工，
03	土豆去皮机	参考规格 670*500*830	1	台	1、产量：≥240kg/h 2、功率：≤1.5kw 380V 将土豆、胡萝卜等大多数根茎状蔬菜清洗去皮处理。 #所投产品符合 GB 4806.9-2023、GB 4806.1-2016 标准，提供食品接触产品安全认证证书。
04	绞切肉机	参考规格 690*520*820	1	台	1、一机两用，功能具备绞肉+切肉； 2、全不锈钢机架机身，符合食品加工的要求； 3、入料口配有刀具不锈钢保护罩； 4、电压/功率：≥380V/1.5KW； 5、生产产量（kg/h）：≥300kg/h； #所投产品符合 GB 4806.9-2023 标准的，提供食品接触产品安全认证证书。
05	多功能切菜机	参考规格 1180*550*1260	1	台	1、电压：380V，功率：≥3KW； 2、整机采用 304 不锈钢制造； 3、生产产量：≥300-800kg/h 4、双头切菜刀具，采用变频器控制。 5、配置厚片，薄片，丝，条，段，等功能刀具。 6、开门即停。 7、根据现场电源配套安装

06	双层工作台	900*750*800+ 150	2	台	1、台面采用 304 不锈钢板厚度 $\geq 1.2\text{mm}$ ，配厚度 $\geq 1.2\text{mm}$ 不锈钢板做补强撑； 2、层板采用 304 不锈钢板厚度 $\geq 1.0\text{mm}$ ，配厚度 $\geq 1.2\text{mm}$ 不锈钢板做补强撑； 3、脚通采用 $\geq \Phi 38\text{mm}$ 厚度 $\geq 1.2\text{mm}$ 不锈钢圆管，配可调不锈钢子弹脚不少于 4 个； #所投产品符合 GB 4806.9-2023 标准，提供食品接触产品安全认证证书。
07	单眼水池	1000*750*800 +150	6	台	1. 台面 SUS304#不锈钢厚度为 $\geq 1.5\text{mm}$ ，水槽 SUS304# $\geq 1.2\text{mm}$ ； 2. 水槽深 $\geq 240\text{mm}$ ； 3. 横支撑采用圆形管 $\Phi 25\text{mm}$ * $\geq 1.2\text{mm}$ ； 4. 设备角 $\Phi 38\text{mm}$ * $\geq 1.2\text{mm}$ 圆形管； 5. 配不锈钢子弹脚 4 个； 6. 配不锈钢优质下水口，带背板。
08	双温水龙头	双孔双温	6	台	1、座台式双孔双温、主体黄铜铸造表面抛光镀铬处理。 2、配 1/4 转陶瓷阀芯一字型手柄。 3、配 ≥ 10 寸平颈水嘴，360 度可旋转。 4、进水接口为标准 G1/2 外螺纹。
09	双层工作台	1500*800*800	2	台	1、台面采用 304 不锈钢板厚度 $\geq 1.2\text{mm}$ ，配厚度 $\geq 1.2\text{mm}$ 不锈钢板做补强撑； 2、层板采用 304 不锈钢板厚度 $\geq 1.0\text{mm}$ ，配厚度 $\geq 1.2\text{mm}$ 不锈钢板做补强撑； 3、脚通采用 $\geq \Phi 38\text{mm}$ 厚度 $\geq 1.2\text{mm}$ 不锈钢圆管，配可调不锈钢子弹脚不少于 4 个； #所投产品符合 GB 4806.1-2016，GB 4806.9-2023 标准，提供食品接触产品安全认证证书。
10	洗地龙头	延伸长度 ≥ 10 米	1	台	1、开放式洗地龙头、碳钢主体，表面环氧喷涂处理； 2、固定侧支架钢板厚度 $\geq 5\text{mm}$ ，黄铜进水主体； 3、重工无痕三层液压钢丝管、与主体接口为金属 连接件、耐温 ≥ 85 度； 4、黄铜铸造枪式喷头、配有橡胶保护套水压可调。 5、进水接口为标准 G1/2 外螺纹。

11	灭蝇灯	参考规格 670*150*470	1	台	1、电压:220V, 功率:≥20W; 2、灯管:≥2*10W 灭蝇灯灯管; 灯管寿命≥1000 小时, 有效吸引 蚊虫苍蝇; 3、覆盖面积≥40 m²; 4、静音粘捕。
AE 副食品加工间					
01	厨房设备灭 火装置	双瓶组	1	台	1、灭火装置具备自动和手动两种 操作模式需与自来水管路相连, 系统启动后, 自控水阀等灭火剂 喷洒完全后, 再自动喷水。 2、灭火装置箱体内存有水控制 控制阀, 灭火装置启动方式和水流 控制阀启动方式。 3、连接喷嘴的安装管路全部使用 不锈钢管, 全部使用卡压连接, 可长久使用, 无需更换。 4、灭火剂有效期≥6 年, 灭火剂 充装质量≥14.5*2kg, 驱动气体 充装压力不低于 12MPa, 单套最 大有效功率≥21 个喷嘴(含上喷、 侧喷、下喷) 灭火剂管路有效长 度≥15 米。
02	炉拼台带背 板	300*1300*800 +410	6	台	1、台面板采用 304 不锈钢板厚度 ≥1.2mm, 配厚度≥1.2mm 不锈钢 板做补强撑; 2、层板采用 304 不锈钢板厚度≥ 1.0mm, 配厚度≥1.2mm 做补强撑; 3、脚通采用≥Φ38mm 厚度≥ 1.2mm 不锈钢圆管, 配可调不锈 钢子弹脚不少于 4 个;
03	燃气大锅灶	参考规格 1300*1300*80 0+410	5	台	1、整体采用 304 不锈钢拉丝板制 作 2、炉面板及边框采用厚度≥ 1.2mm 厚不锈钢板, 炉面整体冲 压工艺 3、鼓风机电压 220V, ≥550W; 4、炉身采用≥1.2mm 厚不锈钢板, 炉背采用≥1.2mm 厚不锈钢板 5、炉体骨架采用 40mm*40mm*4mm 镀锌角铁, 炉脚采用Φ2"无缝钢 管内含钢柱配可调子弹脚 6、配电子点火开关装置, 带熄火 保护装置 7、含配套加厚炒锅 1 个, 304 不 锈钢摇摆龙头 1 个
04	四门高身雪 柜	参考规格 1220*760*198 0	2	台	1、整体采用不锈钢板材制作, 密 封发泡; 2、容积: ≥398L; 3、电压/功率: 220V/≤1000W; 4、制冷方式: 冷风循环制冷, 自 然化霜; 5、温度可调范围: -5℃~5℃

					6、环无烷无氟环保 $\geq 50\text{mm}$ 高密度发泡保温层；
05	双层工作台	700*600*800	1	台	1、台面板采用 304 不锈钢板厚度$\geq 1.2\text{mm}$，配厚度$\geq 1.2\text{mm}$ 不锈钢板做补强撑； 2、层板采用 304 不锈钢板厚度$\geq 1.0\text{mm}$，配厚度$\geq 1.2\text{mm}$ 不锈钢板做补强撑； 3、脚通采用$\geq \Phi 38\text{mm}$ 厚度$\geq 1.2\text{mm}$ 不锈钢圆管，配可调不锈钢子弹脚不少于 4 个； #所投产品符合 GB 4806.9-2023 标准，提供食品接触产品安全认证证书。
06	四层平板货架	1150*500*1800	2	台	1、整体采用 304 不锈钢制作； 2、立柱为$\geq \Phi 38\text{mm}$ 不锈钢圆管，用料厚度$\geq 1.2\text{mm}$； 3、层板采用不锈钢厚度$\geq 1.2\text{mm}$，加筋厚度$\geq 1.2\text{mm}$； 4、每台配备不锈钢可调子弹脚不少于 4 个； 5、每层载荷≥ 150 公斤
07	双层工作台	1800*800*800	6	台	1、台面板采用 304 不锈钢板厚度$\geq 1.2\text{mm}$，配厚度$\geq 1.2\text{mm}$ 不锈钢板做补强撑； 2、层板采用 304 不锈钢板厚度$\geq 1.0\text{mm}$，配厚度$\geq 1.2\text{mm}$ 不锈钢板做补强撑； 3、脚通采用$\geq \Phi 38\text{mm}$ 厚度$\geq 1.2\text{mm}$ 不锈钢圆管，配可调不锈钢子弹脚不少于 4 个； #所投产品符合 GB 4806.9-2023 标准，提供食品接触产品安全认证证书。
08	双通工作柜	1500*800*800	2	台	1、台面板采用 304 不锈钢板厚度$\geq 1.2\text{mm}$，配厚度$\geq 1.2\text{mm}$ 不锈钢板做加力筋； 2、层板采用 304 不锈钢板厚度$\geq 1.0\text{mm}$，配厚度$\geq 1.2\text{mm}$ 不锈钢板做加力筋； 3、柜身采用 304 不锈钢板厚度$\geq 1.2\text{mm}$； 4、柜门采用 304 不锈钢厚度$\geq 0.8\text{mm}$ 5、配可调不锈钢子弹脚不少于 4 个； #所投产品符合 GB 4806.9-2023 标准，提供食品接触产品安全认

					证证书。
09	中餐燃气炒菜灶	参考规格 1100*1150*800+410	1	台	1、整体采用 304 不锈钢拉丝板制作 2、炉面板及边框采用厚度 $\geq 1.2\text{mm}$ 厚不锈钢板，炉面整体冲压工艺 3、鼓风机电压：220V，功率： $\geq 250\text{W}$ ； 4、炉身采用 $\geq 1.2\text{mm}$ 厚不锈钢板，炉背采用 $\geq 1.2\text{mm}$ 厚不锈钢板 5、炉体骨架采用 $\geq 40\text{mm} \times 40\text{mm} \times 4\text{mm}$ 镀锌角铁，炉脚采用 $\geq \phi 2"$ 厚度 $\geq 1.5\text{mm}$ 不锈钢圆管，含钢柱配可调子弹脚； 6、配电子点火开关装置，带熄火保护装置 7、安装控制阀，连接上下水，下水采用硬质塑料管
10	油网烟罩	9600*1600*H	15	m ²	1、整体采用 SUS304# 不锈钢板焊接制作； 2、罩体材料为 $\geq 1.2\text{mm}$ 不锈钢板； 3、配防雾灯 $\geq 220\text{V}/100\text{W}$ ，防爆平板防护罩； 4、油网篦子参考尺寸： $\geq 500 \times 500 \times 30\text{mm}$ ；
11	烟罩装饰板	9600*H	9.6	米	采用 SUS304# 不锈钢制作，面板 $\geq 1.0\text{mm}$ 。
12	烟罩隔油网	9600*H	9.6	米	采用 SUS304# 不锈钢制作，面板 $\geq 1.0\text{mm}$ 。
13	双通工作柜	1800*800*800	3	台	1、台面板采用 304 不锈钢板厚度 $\geq 1.2\text{mm}$ ，配厚度 $\geq 1.2\text{mm}$ 不锈钢板做加力筋； 2、层板采用 304 不锈钢板厚度 $\geq 1.0\text{mm}$ ，配厚度 $\geq 1.2\text{mm}$ 不锈钢板做加力筋； 3、柜身采用 304 不锈钢板厚度 $\geq 1.2\text{mm}$ ； 4、柜门采用 304 不锈钢厚度 $\geq 0.8\text{mm}$ 5、配可调不锈钢子弹脚不少于 4 个； #所投产品符合 GB 4806.9-2023 标准，提供食品接触产品安全认证证书。

14	双层工作台	500*750*800+ 150	1	台	1、台面采用 304 不锈钢板厚度 $\geq 1.2\text{mm}$ ，配厚度 $\geq 1.2\text{mm}$ 不锈钢板做补强撑； 2、层板采用 304 不锈钢板厚度 $\geq 1.0\text{mm}$ ，配厚度 $\geq 1.2\text{mm}$ 不锈钢板做补强撑； 3、脚通采用 $\geq \Phi 38\text{mm}$ 厚度 $\geq 1.2\text{mm}$ 不锈钢圆管，配可调不锈钢子弹脚不少于 4 个； #所投产品符合 GB 4806.9-2023 标准，提供食品接触产品安全认证证书。
15	三眼水池	1800*750*800 +150	1	台	1、采用 304 不锈钢结构； 2、台面采用 $\geq 1.2\text{mm}$ 厚不锈钢板制作； 3、水池桶采用 $\geq 1.2\text{mm}$ 厚不锈钢板； 4、脚通采用直径 $\geq \Phi 38*1.0\text{mm}$ 不锈钢圆管连调整式不锈钢子弹脚 5、支管采用直径 $\geq \Phi 25*1.0\text{mm}$ 不锈钢圆管；
16	双温水龙头	双孔双温	3	台	1、座台式双孔双温、主体黄铜铸造表面抛光镀铬处理。 2、配 1/4 转陶瓷阀芯一字型手柄。 3、配 ≥ 10 寸平颈水嘴，360 度可旋转。 4、进水接口为标准 G1/2 外螺纹。
17	洗手池	600*600*800+ 150	1	台	1、采用 304 不锈钢结构； 2、台面采用 $\geq 1.2\text{mm}$ 厚不锈钢板制作； 3、水池桶采用 $\geq 1.2\text{mm}$ 厚不锈钢板； 4、脚通采用直径 $\geq \Phi 38*1.0\text{mm}$ 不锈钢圆管连调整式不锈钢子弹脚 5、支管采用直径 $\geq \Phi 25*1.0\text{mm}$ 不锈钢圆管；
18	感应龙头	感应式	1	台	1、材质：全铜铸造主体； 2、座台式安装，开孔尺寸 $\geq 25\text{mm}$ ； 3、红外感应距离 $\geq 25\text{cm}$ ，感应距离可调； 4、AC/DC 控制模块，电源 220V，功率 $\geq 100\text{W}$ ； 5、可接冷、热水源，接口 ≥ 4 分外螺纹；

19	洗地龙头	延伸长度 ≥ 10 米	1	台	1、开放式洗地龙头、碳钢主体，表面环氧喷涂处理； 2、固定侧支架钢板厚度 $\geq 5\text{mm}$ ，黄铜进水主体； 3、重工无痕三层液压钢丝管、与主体接口为金属 连接件、耐温 ≥ 85 度； 4、黄铜铸造枪式喷头、配有橡胶保护套水压可调。 5、进水接口为标准 G1/2 外螺纹。
20	灭蝇灯	参考规格 670*150*470	1	台	1、电压:220V，功率: $\geq 20\text{W}$ ； 2、灯管: $\geq 2*10\text{W}$ 灭蝇灯灯管；灯管寿命 ≥ 1000 小时，有效吸引蚊虫苍蝇； 3、覆盖面积 $\geq 40\text{ m}^2$ ； 4、静音粘捕。
AF 主食加工间					
01	面粉车	500*500*500	4	台	1、采用 304 不锈钢板厚度 $\geq 1.2\text{mm}$ ，配厚度 $\geq 1.2\text{mm}$ 不锈钢板做补强撑； 2、车盖采用厚度 $\geq 0.8\text{mm}$ 不锈钢板； 3、不锈钢排铰连接；两边对开掀门； 4、配 4 只 ≥ 3 寸防滑、耐磨万向轮静音胶轮，2 只带刹车。
02	电磁摇摆式汤炉	参考规格 1350*1000*1050	1	台	1、电压: 380V，功率 $\geq 20\text{ kW}$ ； 2、采用 304 不锈钢板，面板为一次性折弯无焊接，面板不锈钢板厚度 $\geq 1.2\text{mm}$ ，侧板不锈钢板厚度 $\geq 1.0\text{mm}$ ； 3、加热方式: 采用电磁感应加热； 4、显示屏带有中文故障显示、显示用电量、实时功率、实时电压、实时显示机芯温度，线盘温度。 5、配置 ≥ 8 档磁控开关，每个档位具有对应的功率输出显示。 #所投产品符合依据 GB/T24021-2024 标准，具有中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 #所投产品符合 GB 4806.1-2016，GB 4806.9-2023，提供食品接触产品安全认证证书。 #所投产品符合 GB 4806.1-2016，GB 4806.9-2023，提供食品接触产品卫生认证证书。
03	搅拌机	参考规格 610*530*1020	1	台	1、料桶容积: $\geq 30\text{L}$ ； 2、最大和面量: $\geq 10\text{kg}$ ； 3、电机功率 : $\geq 1.5\text{kW}$ ； 4、额定电压 : 380V； 5、额定频率 : 50Hz。

04	和面机	参考规格 530*920*935	1	台	1、电压：380V 2、功率：≥2.2KW 3、搅拌转速：≥200（r/min） 4、料筒转速：≥15（r/min） 5、最大和面量：≥30kg
05	面条机	参考规格 650*790*1200	1	台	1、生产能力：≥120kg/h 2、额定电压：380V 3、额定频率：50Hz 4、电机功率：≥1.5kW 5、压辊转速：≥55r/min 6、压面厚度：0.5~5mm 7、压面宽度：≥260（mm） #所投产品符合 GB 4806.9-2023， 提供食品接触产品安全认证证书。
06	三眼水池	1500*750*800 +150	1	台	1、采用 304 不锈钢结构； 2、台面采用≥1.2 mm厚不锈钢板制作； 3、水池桶采用≥1.2 mm厚不锈钢板； 4、脚通采用直径≥Φ38*1.0 mm 不锈钢圆管连调整式不锈钢子弹脚 5、支管采用直径≥Φ25*1.0 mm 不锈钢圆管；
07	双温水龙头	双孔双温	3	台	1、座台式双孔双温、主体黄铜铸造表面抛光镀铬处理。 2、配 1/4 转陶瓷阀芯一字型手柄。 3、配≥10 寸平颈水嘴，360 度可旋转。 4、进水接口为标准 G1/2 外螺纹。
08	不锈钢油网 排烟罩连补 新风	9600*1500*H	14	m²	1、整体采用 SUS304#不锈钢板焊接制作； 2、罩体材料为≥1.2mm 不锈钢板； 3、配防雾灯≥220V/100W，防爆平板防护罩； 4、油网篦子参考尺寸：≥500*500*30mm；
09	烟罩装饰板	9600*H	9.6	米	采用 SUS304#不锈钢制作，面板≥1.0mm。
10	烟罩隔油网	9600*H	9.6	米	采用 SUS304#不锈钢制作，面板≥1.0mm。

11	三层六盘不锈钢烤箱	参考规格 1225*770*1540	1	台	1、微电脑控制方式。 2、上层、下层均可加热； 3、不锈钢板焊接制作，玻璃炉门配可视窗，配照明灯。 4、配数字显示温控器，配数显定时报警装置、超温安全保护等 5、炉面火、炉底火温度独立控制、各采用不少于九条发热管，使食物烘烤更均匀。 6、电压：380V，功率 $\geq 20\text{KW}$ ； 7、可烤盘数： $\geq$ 三层六盘 8、工作温度范围：0~300℃ 9、整机重量： $\geq 135\text{kg}$
12	醒发箱	参考规格 620*650*1720	1	台	1、额定功率： $\geq 2700\text{W}$ 2、额定电压：220V 3、标准盘数： ≥ 13 盘
13	柜式电饼铛	参考规格 650*750*745	2	台	1、铸管铝铛，双温双控； 2、采用不锈钢外壳制作； 3. 温度范围：0~300℃ 4. 限制温度：350℃ $\pm 20^\circ\text{C}$ ，超温保护 5. 电压/功率：380V/ $\geq 5\text{KW}$ 6. 根据现场电源配套安装。
14	饼盘架	550*680*1800	1	台	1、规格： ≥ 26 盘，采用 SUS304 不锈钢 $\geq 1.2\text{mm}$ ； 2、立柱采用 $\geq 38\text{mm}$ 厚度 $\geq 1.2\text{mm}$ 不锈钢方管； 3、配 4 只静音胶轮，2 只带刹车製。
15	木案工作台	1800*800*800	4	台	1、台面采用 $\geq 50\text{mm}$ 的木料，配厚度 $\geq 1.2\text{mm}$ 不锈钢板做补强撑； 2、横支撑采用 $\geq \phi 25\text{mm}$ $\geq 1.2\text{mm}$ 不锈钢圆管； 3、脚通采用 $\geq \phi 38\text{mm}$ 厚度 $\geq 1.2\text{mm}$ 不锈钢圆管，配可调不锈钢子弹脚不少于 4 个； 4、配橡胶防震脚。 5、面板： $\delta 40\text{mm}$ 柳木案板台面
16	双层工作台	1800*800*800	2	台	1、台面板采用 304 不锈钢板厚度 $\geq 1.2\text{mm}$ ，配厚度 $\geq 1.2\text{mm}$ 不锈钢板做补强撑； 2、层板采用 304 不锈钢板厚度 $\geq 1.0\text{mm}$ ，配厚度 $\geq 1.2\text{mm}$ 不锈钢板做补强撑； 3、脚通采用 $\geq \phi 38\text{mm}$ 厚度 $\geq 1.2\text{mm}$ 不锈钢圆管，配可调不锈钢子弹脚不少于 4 个； #所投产品符合 GB 4806.9-2023 标准，提供食品接触产品安全认证证书。

17	厨房设备灭火装置	双瓶组	1	台	1、灭火装置具备自动和手动两种操作模式需与自来水管路相连，系统启动后，自控水阀等灭火剂喷洒完全后，再自动喷水。 2、灭火装置箱体内部应配有水流控制阀，灭火装置启动方式和水流控制阀启动方式。 3、连接喷嘴的安装管路全部使用不锈钢管，全部使用卡压连接，可长久使用，无需更换。 4、灭火剂有效期≥ 6年，灭火剂充装质量$\geq 14.5*2\text{kg}$，驱动气体充装压力不低于12MPa，单套最大有效功率≥ 21个喷嘴(含上喷、侧喷、下喷)灭火剂管路有效长度≥ 15米。
18	燃气蒸箱	参考规格 1200*950*1800	3	台	1、蒸箱采用 SUS304#不锈钢板厚度$\geq 1.5\text{mm}$; 2、内胆为 304#不锈钢厚度$\geq 1.5\text{mm}$ 3、前面板采用 SUS304#不锈钢厚度$\geq 1.2\text{mm}$ 4、侧板采用 SUS304#不锈钢厚度$\geq 1.0\text{mm}$ 5、蒸箱屉托条采用 SUS304#不锈钢厚度$\geq 1.2\text{mm}$ 6、密封条采用镶入式硅胶密封条， 7、下箱骨架采用$\geq 40*40*4\text{mm}$ 国标角钢 8、蒸箱水箱外壁采用 SUS304#不锈钢板厚度$\geq 2.0\text{mm}$，蒸箱锅底钢板厚度$\geq 2.5\text{mm}$ 9、水箱采用往复式循环管结构，内循环$\Phi \geq 76\text{mm}$ 不锈钢管，厚度$\geq 3\text{mm}$; 10、每个蒸箱都配备自动补水箱 11、配备脉冲电子打火，熄火保护装置，含配套屉盘，
19	洗地龙头	延伸长度 ≥ 10 米	1	台	1、开放式洗地龙头、碳钢主体，表面环氧喷涂处理; 2、固定侧支架钢板厚度$\geq 5\text{mm}$，黄铜进水主体; 3、重工无痕三层液压钢丝管、与主体接口为金属 连接件、耐温≥ 85度; 4、黄铜铸造枪式喷头、配有橡胶保护套水压可调。 5、进水接口为标准 G1/2 外螺纹。

20	灭蝇灯	参考规格 670*150*470	2	台	1、电压:220V, 功率:≥20W; 2、灯管:≥2*10W 灭蝇灯灯管; 灯管寿命≥1000 小时, 有效吸引 蚊虫苍蝇; 3、覆盖面积≥40 m²; 4、静音粘捕。
AG 洗碗/消毒间					
01	回收传送带 90° 转角	8200*500*H	8.2	米	1、传送柱材质为食品级聚亚安 酯, 需符合卫生标准, 耐腐蚀、 耐磨、耐拉, 内部需设有尼伦材 质的加强筋, 整体抗扯力达到 2000N 以上; 2、配置噪音隔离通道, 有效防止 餐具清洗区的噪音传送至就餐 区; 3、配置静音驱动马达, 柔性启动 等功能, 保障餐具传送的稳定及 传送带的静音运行; 4、工作区传送带配置可拆卸 PP 护边, 进行清洁工作时, 可将护 边拆卸, 方便清洁, 不留任何卫 生死角; 5、驱动轮、牵引轮和导向护边为 食品级 PP 材质, 方便拆卸; 6、规格: 和传送带配套。
02	单孔收餐工 作台 (带靠 背)	800*750*800+ 150	1	台	1、台面板采用 304 不锈钢板厚度 ≥1.2mm, 配厚度≥1.2mm 不锈钢 板做补强撑; 2、层板采用 304 不锈钢板厚度≥ 1.0mm, 配厚度≥1.2mm 做补强撑; 3、脚通采用≥Φ38mm 厚度≥ 1.2mm 不锈钢圆管, 配可调不锈 钢子弹脚不少于 4 个;
03	大单眼水池	1200*900*900	1	台	1. 台面 SUS304#不锈钢厚度为≥ 1.5mm, 水槽 SUS304#≥1.2mm; 2. 水槽深≥240mm; 3. 横支撑采用圆形管 Φ25mm*≥ 1.2mm; 4. 设备角 Φ38mm*≥1.2mm 圆形 管; 5. 配不锈钢子弹脚 4 个; 6. 配不锈钢优质下水口, 带背板。
04	双温水龙头	双孔双温	1	台	1、座台式双孔双温、主体黄铜铸 造表面抛光镀铬处理。 2、配 1/4 转陶瓷阀芯一字型手 柄。 3、配≥10 寸平颈水嘴, 360 度可 旋转。 4、进水接口为标准 G1/2 外螺纹。

05	双层工作台	1250*750*800 +150	1	台	1、台面采用 304 不锈钢板厚度 $\geq 1.2\text{mm}$ ，配厚度 $\geq 1.2\text{mm}$ 不锈钢板做补强撑； 2、层板采用 304 不锈钢板厚度 $\geq 1.0\text{mm}$ ，配厚度 $\geq 1.2\text{mm}$ 不锈钢板做补强撑； 3、脚通采用 $\geq \Phi 38\text{mm}$ 厚度 $\geq 1.2\text{mm}$ 不锈钢圆管，配可调不锈钢子弹脚不少于 4 个； #所投产品符合 GB 4806.9-2023 标准，提供食品接触产品安全认证证书。
06	单眼水池	1000*750*800 +150	3	台	1. 台面 SUS304#不锈钢厚度为 $\geq 1.5\text{mm}$ ，水槽 SUS304# $\geq 1.2\text{mm}$ ； 2. 水槽深 $\geq 240\text{mm}$ ； 3. 横支撑采用圆形管 $\Phi 25\text{mm} \times \geq 1.2\text{mm}$ ； 4. 设备角 $\Phi 38\text{mm} \times \geq 1.2\text{mm}$ 圆形管； 5. 配不锈钢子弹脚 4 个； 6. 配不锈钢优质下水口，带背板。
07	双温水龙头	双孔双温	3	台	1、座台式双孔双温、主体黄铜铸造表面抛光镀铬处理。 2、配 1/4 转陶瓷阀芯一字型手柄。 3、配 ≥ 10 寸平颈水嘴，360 度可旋转。 4、进水接口为标准 G1/2 外螺纹。
08	长龙式洗碗机	参考规格 3700*855*190 0	1	台	1、总功率： $\leq 60\text{kW}$ 最大耗水量： $\leq 280\text{L/h}$ ，最大洗涤量： ≥ 3800 碟/小时。 2、防护等级 $\geq \text{IP45}$ ；传输带部件通过不锈钢轴和链片连接，要求过载保护设计。 4、进口端设可抽取式集渣盘，出口端设清洁口，水槽过滤网、垃圾篮、排水杆、泵吸入滤网皆为 SUS304#不锈钢材质； 5、入口和出口区配置控制按钮和紧停开关，能启动和暂停机器运行，出口区末端配置出碗限位开关； #所投产品按压开关符合 GB/T14048.5-2017 检测标准，提供检测报告。 #所投产品提供具有符合 GB/T10963.1-2020 的检测报告。 #所投产品设备检测温度： 25.0°C 湿度： 55% 大气压力： 101.54kPa 条件下对电磁骚扰检测依据 GB/T 17625.2-2007、GB/T 17799.2-2023 《电磁兼容通用标准第 2 部分：工业环境中的抗扰

					度标准》性能判据最终为 B，提供检测报告。 #所投产品依据 GB 2423. 22-2012 标准，对洗碗机进行快速温变试验≥ 200 小时，样品能正常通电工作。提供检测报告。
09	双层工作台	700*600*800	1	台	1、台面板采用 304 不锈钢板厚度$\geq 1.2\text{mm}$，配厚度$\geq 1.2\text{mm}$ 不锈钢板做补强撑； 2、层板采用 304 不锈钢板厚度$\geq 1.0\text{mm}$，配厚度$\geq 1.2\text{mm}$ 不锈钢板做补强撑； 3、脚通采用$\geq \Phi 38\text{mm}$ 厚度$\geq 1.2\text{mm}$ 不锈钢圆管，配可调不锈钢子弹脚不少于 4 个； #所投产品符合 GB 4806. 9-2023 标准，提供食品接触产品安全认证证书。
10	四层平板货架	1150*500*1800	3	台	1、整体采用 304 不锈钢制作； 2、立柱为$\geq \Phi 38\text{mm}$ 不锈钢圆管，用料厚度$\geq 1.2\text{mm}$； 3、层板采用不锈钢厚度$\geq 1.2\text{mm}$，加筋厚度$\geq 1.2\text{mm}$； 4、每台配备不锈钢可调子弹脚不少于 4 个； 5、每层载荷≥ 150 公斤
11	洗手池	600*600*800	1	台	1、采用 304 不锈钢结构； 2、台面采用$\geq 1.2\text{mm}$厚不锈钢板制作； 3、水池桶采用$\geq 1.2\text{mm}$厚不锈钢板； 4、脚通采用直径$\geq \Phi 38*1.0\text{mm}$ 不锈钢圆管连调整式不锈钢子弹脚 5、支管采用直径$\geq \Phi 25*1.0\text{mm}$ 不锈钢圆管；

12	感应龙头	感应式	1	台	1、材质：全铜铸造主体； 2、座台式安装，开孔尺寸 $\geq 25\text{mm}$ ； 3、红外感应距离 $\geq 25\text{cm}$ ，感应距离可调； 4、AC/DC 控制模块，电源 220V，功率 $\geq 100\text{W}$ ； 5、可接冷、热水源，接口 ≥ 4 分外螺纹；
13	热风循环消毒柜	参考规格 1300*630*1940	4	台	1、消毒方式：高温热风循环杀菌消毒 2、采用优质不锈钢板材 3、消毒温度： $\geq 120^{\circ}\text{C}$ 4、控温范围： $50^{\circ}\sim 150^{\circ}\text{C}$ 5、容积： $\geq 720\text{L}$ 6、电压：220V，功率： $\geq 4.4\text{kw}$
14	四层平板货架	700*500*1800	1	台	11、整体采用 SUS304#不锈钢制作； 2、立柱为 $\geq \Phi 38\text{mm}$ 不锈钢圆管，用料厚度 $\geq 1.2\text{mm}$ ； 3、层板采用不锈钢厚度 $\geq 1.2\text{mm}$ ，加筋厚度 $\geq 1.2\text{mm}$ ； 4、每台配备不锈钢可调子弹脚不少于 4 个； 5、每层载荷 ≥ 150 公斤
15	洗碗机抽气罩	3500*1000*H	3.5	m^2	1、整体采用 SUS304#不锈钢板焊接制作； 2、罩体材料为 $\geq 1.2\text{mm}$ 不锈钢板； 3、烟罩骨架为 $\geq 30*30*3\text{mm}$ 角钢，做防腐防锈处理； 4、配防雾灯 $\geq 220\text{V}/100\text{W}$ ，防爆平板防护罩； 5、鲜风口配万向播风器； 6、油网篦子参考尺寸： $\geq 500*500*30\text{mm}$ ；
16	烟罩装饰板	3500*1000	3.5	米	采用 SUS304#不锈钢制作，面板 $\geq 1.0\text{mm}$ 。
17	烟罩隔油网	3500*1000	3.5	米	采用 SUS304#不锈钢制作，面板 $\geq 1.0\text{mm}$ 。
18	单孔收餐工作柜（与传送带配套）	1000*350*900	5	台	1、规格：现场定制，和绳式传送带配套使用； 2、台面板采用 304 不锈钢板厚度 $\geq 1.2\text{mm}$ ，配厚度 $\geq 1.2\text{mm}$ 不锈钢板做补强撑； 3、层板采用 304 不锈钢板厚度 $\geq 1.0\text{mm}$ ，配厚度 $\geq 1.2\text{mm}$ 做补强撑； 4、脚通采用 $\geq \Phi 38\text{mm}$ 厚度 $\geq 1.2\text{mm}$ 不锈钢圆管，配可调不锈钢子弹脚不少于 4 个；

19	二层餐车	850*450*900	3	台	1、采用 304 不锈钢板厚度 $\geq$ 1.2mm，配厚度 $\geq$ 1.2mm 不锈钢板做补强撑； 2、层板采用 304 不锈钢板厚度 $\geq$ 1.0mm，配厚度 $\geq$ 1.2mm 不锈钢板做补强撑； 3、脚通采用 $\geq \Phi 38\text{mm}$ 厚度 $\geq$ 1.2mm 不锈钢圆管， 4、配 4 只 ≥ 3 寸防滑、耐磨万向轮静音胶轮，2 只带刹车。
20	洗地龙头	延伸长度 ≥ 10 米	1	台	1、开放式洗地龙头、碳钢主体，表面环氧喷涂处理； 2、固定侧支架钢板厚度 $\geq 5\text{mm}$ ，黄铜进水主体； 3、重工无痕三层液压钢丝管、与主体接口为金属 连接件、耐温 ≥ 85 度； 4、黄铜铸造枪式喷头、配有橡胶保护套水压可调。 5、进水接口为标准 G1/2 外螺纹。
21	灭蝇灯	参考规格 670*150*470	4	台	1、电压:220V，功率: $\geq 20\text{W}$ ； 2、灯管: $\geq 2*10\text{W}$ 灭蝇灯灯管；灯管寿命 ≥ 1000 小时，有效吸引蚊虫苍蝇； 3、覆盖面积 $\geq 40 \text{ m}^2$ ； 4、静音粘捕。
AH 备餐间					
01	三眼水池	1800*600*800 +150	1	台	1、采用 304 不锈钢结构； 2、台面采用 $\geq 1.2 \text{ mm}$ 厚不锈钢板制作； 3、水池桶采用 $\geq 1.2 \text{ mm}$ 厚不锈钢板； 4、脚通采用直径 $\geq \Phi 38*1.0 \text{ mm}$ 不锈钢圆管连调整式不锈钢子弹脚 5、支管采用直径 $\geq \Phi 25*1.0 \text{ mm}$ 不锈钢圆管；
02	感应龙头	感应式	3	台	1、材质：全铜铸造主体； 2、座台式安装，开孔尺寸 $\geq 25\text{mm}$ ； 3、红外感应距离 $\geq 25\text{cm}$ ，感应距离可调； 4、AC/DC 控制模块，电源 220V，功率 $\geq 100\text{W}$ ； 5、可接冷、热水源，接口 ≥ 4 分外螺纹；
03	单门留样柜	参考规格 600*580*1950	1	台	1、容积 (L) : ≥ 420 2、温度范围 (°C) : $-15^{\circ}\text{C} \sim +10^{\circ}\text{C}$ 3、电压: 220V，功率: $\geq 500\text{W}$ ，发泡料: 环戊烷 4、控温类型: 电子温控 5、柜脚类型: 4 个脚轮 6、搁架层数: ≥ 3 层 7、自动回归门

04	四门碗柜	1200*500*1800	2	台	1、台面采用 304 不锈钢板厚度 $\geq 1.2\text{mm}$ ，配厚度 $\geq 1.2\text{mm}$ 不锈钢板做加力筋 2、柜身采用 304 不锈钢板厚度 $\geq 1.0\text{mm}$ 3、层板采用 304 不锈钢板厚度 $\geq 1.2\text{mm}$ ，配厚度 $\geq 1.2\text{mm}$ 不锈钢板做加力筋 4、柜门采用 304 不锈钢厚度 $\geq 0.8\text{mm}$ 5、配加重可调整脚不少于 4 个
05	单通工作柜	1800*600*800+150	1	台	1、台面采用 304 不锈钢板厚度 $\geq 1.2\text{mm}$ ，配厚度 $\geq 1.2\text{mm}$ 不锈钢板做加力筋； 2、层板采用 304 不锈钢板厚度 $\geq 1.0\text{mm}$ ，配厚度 $\geq 1.2\text{mm}$ 不锈钢板做加力筋； 3、柜身采用 304 不锈钢板厚度 $\geq 1.2\text{mm}$ ； 4、柜门采用 304 不锈钢厚度 $\geq 0.8\text{mm}$ 5、配可调不锈钢子弹脚不少于 4 个； #所投产品符合 GB 4806.9-2023 标准，提供食品接触产品安全认证证书。
06	四格保温售饭工作柜	1500*750*800	3	台	1、台面采用 SUS304# $\geq 1.5\text{mm}$ 不锈钢板；柜外壳采用 SUS304# $\geq 1.2\text{mm}$ 不锈钢板； 2、柜内内胆采用 SUS304# $\geq 1.2\text{mm}$ 不锈钢板；配 $\geq 1.2\text{mm}$ 不锈钢板做加力筋； 3、门外壳采用 SUS304# $\geq 1.0\text{mm}$ 不锈钢板，门内壳采用 SUS304# $\geq 0.8\text{mm}$ 不锈钢板； 4、柜内层板采用 SUS304# $\geq 1.2\text{mm}$ 不锈钢板；配 $\geq 1.2\text{mm}$ 不锈钢板做补强撑； 5、陪电加热管方式加热，配自动恒温控制器； 6、电压：220V，功率 $\geq 3\text{KW}$ 。 #产品符合 GB4806.9-2023 标准要求
07	单通工作柜	1000*750*800	1	台	1、台面采用 304 不锈钢板厚度 $\geq 1.2\text{mm}$ ，配厚度 $\geq 1.2\text{mm}$ 不锈钢板做加力筋； 2、层板采用 304 不锈钢板厚度 $\geq 1.0\text{mm}$ ，配厚度 $\geq 1.2\text{mm}$ 不锈钢板做加力筋； 3、柜身采用 304 不锈钢板厚度 $\geq 1.2\text{mm}$ ； 4、柜门采用 304 不锈钢厚度 $\geq 0.8\text{mm}$

					5、配可调不锈钢子弹脚不少于 4 个； #所投产品符合 GB 4806.9-2023 标准，提供食品接触产品安全认证证书。
08	拼板	800*250*50	1	台	1、台面板采用 304 不锈钢板厚度 $\geq 1.2\text{mm}$ ，配厚度 $\geq 1.2\text{mm}$ 不锈钢板做加力筋；
09	明档油网烟罩	2500*1000*H	2.5	m ²	1、采用 SUS304#不锈钢制作，面板 $\geq 1.0\text{mm}$ 。； 2、排烟罩油槽上下槽不锈钢板用料厚度 $\geq 1.2\text{mm}$ ； 3、除油、耐高温，外罩设计应能吸纳排出油烟； 4、照明灯为防潮防爆灯，鲜风口配万向播风器； 5、烟罩骨架为 $\geq 30*30*3\text{mm}$ 角钢，做防腐防锈处理； 6、隔油网双层，有效处理油烟；
10	烟罩装饰板	2500*1000	7	米	采用 SUS304#不锈钢制作，面板 $\geq 1.0\text{mm}$ 。
11	烟罩隔油网	2500*1000	2.5	米	采用 SUS304#不锈钢制作，面板 $\geq 1.0\text{mm}$ 。
12	多功能保温售饭柜	1000*750*800	1	台	1、台面采用 SUS304# $\geq 1.5\text{mm}$ 不锈钢板；柜外壳采用 SUS304# $\geq 1.2\text{mm}$ 不锈钢板； 2、柜内水胆采用 SUS304# $\geq 1.2\text{mm}$ 不锈钢板；配 $\geq 1.2\text{mm}$ 不锈钢板做加力筋； 3、门外壳采用 SUS304# $\geq 1.0\text{mm}$ 不锈钢板，门内壳采用 SUS304# $\geq 0.8\text{mm}$ 不锈钢板； 4、柜内层板采用 SUS304# $\geq 1.2\text{mm}$ 不锈钢板；配 $\geq 1.2\text{mm}$ 不锈钢板做补强撑； 5、配电加热管方式加热，配自动恒温控制器； 6. 配 4 个可调不锈钢子弹脚； 7. 配下水口及阀门 8、电压：220V，功率 $\geq 3\text{KW}$ 。 #产品符合 GB4806.9-2023 标准要求

13	电磁单头煮面炉	参考规格 750*750*800	2	台	1、电压 380V，功率$\geq 15\text{kW}$，炉面 SUS304 不锈钢$\geq 1.2\text{mm}$，柜体 SUS304 不锈钢$\geq 1.0\text{mm}$； 2、设备控制系统 CPU 中央处理器不少于 64 位，具备故障自动诊断功能； 4、磁控开关多档火力调节，火力大小显示器可对应同步显示； 5、线盘组件要求紫铜耐高温阻燃漆包线； 6、散热风机符合$\geq \text{IPX7}$防水等级； #所投产品的火力调节开关依据 GB/T2423.17-2024 进行盐雾测试：在试验温度$(40\pm 2)^{\circ}\text{C}$，机芯表面无锈蚀，无褪色，需提供检测报告。 #所投产品提供符合 GB/T 2423.4-2008《电工电子产品环境试验 第 2 部分 试验方法 试验 Db：交变湿热（12h+12h 循环）》，提供检测报告。
14	单通工作柜	1500*600*800 +150	1	台	1、台面板采用 304 不锈钢板厚度$\geq 1.2\text{mm}$，配厚度$\geq 1.2\text{mm}$不锈钢板做加力筋 2、柜身采用 304 不锈钢板厚度$\geq 1.0\text{mm}$ 3、层板采用 304 不锈钢板厚度$\geq 1.2\text{mm}$，配厚度$\geq 1.2\text{mm}$不锈钢板做加力筋 4、柜门采用 304 不锈钢厚度$\geq 0.8\text{mm}$ 5、配加重可调整脚不少于 4 个
15	单眼水池	700*600*800+ 150	1	台	1. 台面 SUS304#不锈钢厚度为$\geq 1.5\text{mm}$，水槽 SUS304#$\geq 1.2\text{mm}$； 2. 水槽深$\geq 240\text{mm}$； 3. 横支撑采用圆形管 $\phi 25\text{mm} \times \geq 1.2\text{mm}$； 4. 设备角 $\phi 38\text{mm} \times \geq 1.2\text{mm}$ 圆形管； 5. 配不锈钢子弹脚 4 个； 6. 配不锈钢优质下水口，带背板。
16	感应龙头	感应式	1	台	1、材质：全铜铸造主体； 2、座台式安装，开孔尺寸$\geq 25\text{mm}$； 3、红外感应距离$\geq 25\text{cm}$，感应距离可调； 4、AC/DC 控制模块，电源 220V，功率$\geq 100\text{W}$； 5、可接冷、热水源，接口≥ 4 分外螺纹；

17	双层工作台	1500*750*800	1	台	1、台面采用 304 不锈钢板厚度 $\geq 1.2\text{mm}$ ，配厚度 $\geq 1.2\text{mm}$ 不锈钢板做补强撑； 2、层板采用 304 不锈钢板厚度 $\geq 1.0\text{mm}$ ，配厚度 $\geq 1.2\text{mm}$ 不锈钢板做补强撑； 3、脚通采用 $\geq \Phi 38\text{mm}$ 厚度 $\geq 1.2\text{mm}$ 不锈钢圆管，配可调不锈钢子弹脚不少于 4 个； #所投产品符合 GB 4806.9-2023 标准，提供食品接触产品安全认证证书。
18	感应单星水池	700*750*800+150	1	台	1、采用 304 不锈钢结构； 2、台面采用 $\geq 1.2\text{mm}$ 厚不锈钢板制作； 3、水池桶采用 $\geq 1.2\text{mm}$ 厚不锈钢板； 4、脚通采用直径 $\geq \Phi 38*1.0\text{mm}$ 不锈钢圆管连调整式不锈钢子弹脚 5、支管采用直径 $\geq \Phi 25*1.0\text{mm}$ 不锈钢圆管；
19	感应龙头	感应式	1	台	1、材质：全铜铸造主体； 2、座台式安装，开孔尺寸 $\geq 25\text{mm}$ ； 3、红外感应距离 $\geq 25\text{cm}$ ，感应距离可调； 4、AC/DC 控制模块，电源 220V，功率 $\geq 100\text{W}$ ； 5、可接冷、热水源，接口 ≥ 4 分外螺纹；
20	四门高身雪柜	参考规格 1220*760*1980	1	台	1、整体采用不锈钢板材制作，密封发泡； 2、容积： $\geq 398\text{L}$ ； 3、电压/功率：220V/ $\leq 1000\text{W}$ ； 4、制冷方式：冷风循环制冷，自然化霜； 5、温度可调范围： $-5^{\circ}\text{C} \sim 5^{\circ}\text{C}$ 6、环无烷无氟环保 $\geq 50\text{mm}$ 高密度发泡保温层；
21	灭蝇灯	参考规格 670*150*470	2	台	1、电压:220V，功率: $\geq 20\text{W}$ ； 2、灯管: $\geq 2*10\text{W}$ 灭蝇灯灯管；灯管寿命 ≥ 1000 小时，有效吸引蚊虫苍蝇； 3、覆盖面积 $\geq 40\text{m}^2$ ； 4、静音粘捕。
22	紫外线消毒灯	30W	3	台	1、灯罩腔内有电镀反射层，紫外线光波的覆盖面积 $\geq 20\text{m}^2$ ； 2、紫外线消毒灯波长 $\geq 260\text{nm}$ ； 3、开启消毒灯后可选择消毒时间，带定时功能 4、待消毒时间结束后，消毒灯自动关闭 5、电压/功率：220V/ $\geq 30\text{W}$

					6、机器开启可以设置 ≥ 10 秒延时功能；
23	空调（包含空调管 15 米）	2P	1	台	1、电压/频率：220V/50Hz，制冷剂：R32 2、制冷功率： $\geq 1600W$ ； 3、制热功率： $\geq 5000W$ ； 4、包含室外支架及现场打孔，室内吊顶拆除及恢复；
AJ 自助区					
01	自助餐汤炉	$\Phi 315*335mm$	2	台	1、台面采用 SUS304#不锈钢厚度为台面 1.2mm，配 GN1/1 份数盆。 2、电压：220V，功率： $\geq 1.5kw$
02	自助餐炉	580*455*220mm	8	台	1、台面采用 SUS304#不锈钢厚度为台面 1.2mm，配 GN1/1 份数盆。 2、电压：220V，功率： $\geq 1.5kw$
03	热风循环消毒柜	参考规格 1350*650*2005	1	台	1、消毒方式：高温热风循环杀菌消毒 2、采用优质不锈钢板材 3、消毒温度： $\geq 120^{\circ}C$ 4、控温范围： $\geq 50^{\circ}C \sim 120^{\circ}C$ 5、容积： $\geq 720L$ 6、电压：220V，功率： $\geq 4kw$
04	石材自助取餐台	7300*750*800	7.3	米	1、参考尺寸：7300*750*800mm 2、台面采用石材台面制作，后立背板采用石材制作 3、柜体内采用钢制材料做支撑，防锈防腐处理 4、自助取餐台预留碟仓，碟仓带暖色灯光
05	四人餐桌椅	1200*600*760	63	套	1、餐桌材质为实木制作，材料经干燥处理，含水量小于 8% 2、木材经防虫处理，防腐灯化学处理。 3、甲醛释放量 $< 0.9mg/L$ 4、桌面为实木制作，面板边厚为 $\geq 40mm$ ； 5、净味环保油漆喷涂饰面，颜色可选 6、桌边为直角弧形 7、餐椅与餐桌匹配 8、甲方最终选样为准
AK 洗手区					

01	三龙头感应洗手池柜	1600*550*800+150	2	台	1. 台面 SUS304#不锈钢厚度为 $\geq 1.5\text{mm}$ ，水槽 SUS304# $\geq 1.2\text{mm}$ ； 2. 水槽深 $\geq 240\text{mm}$ ； 3. 横支撑采用圆形管 $\phi 25\text{mm}$ * $\geq 1.2\text{mm}$ ； 4. 设备角 $\phi 38\text{mm}$ * $\geq 1.2\text{mm}$ 圆形管； 5. 配不锈钢子弹脚 4 个； 6. 配不锈钢优质下水口，带背板。
02	感应龙头	感应式	6	台	1、材质：全铜铸造主体； 2、座台式安装，开孔尺寸 $\geq 25\text{mm}$ ； 3、红外感应距离 $\geq 25\text{cm}$ ，感应距离可调； 4、AC/DC 控制模块，电源 220V，功率 $\geq 100\text{W}$ ； 5、可接冷、热水源，接口 ≥ 4 分外螺纹；
BA 二楼洗碗间					
01	洗碗机抽气罩	3200*1000*H	3.2	m ²	1、整体采用 SUS304#不锈钢板焊接制作； 2、罩体材料为 $\geq 1.2\text{mm}$ 不锈钢板； 3、烟罩骨架为 $\geq 30*30*3\text{mm}$ 角钢，做防腐防锈处理； 4、配防雾灯 $\geq 220\text{V}/100\text{W}$ ，防爆平板防护罩； 5、鲜风口配万向播风器； 6、油网篦子参考尺寸： $\geq 500*500*30\text{mm}$ ；
02	烟罩装饰板	2500*1000	2.5	米	采用 SUS304#不锈钢制作，面板 $\geq 1.0\text{mm}$ 。
03	烟罩隔油网	2500*1000	2.5	米	采用 SUS304#不锈钢制作，面板 $\geq 1.0\text{mm}$ 。
04	单眼水池	900*600*800+150	1	台	1. 台面 SUS304#不锈钢厚度为 $\geq 1.5\text{mm}$ ，水槽 SUS304# $\geq 1.2\text{mm}$ ； 2. 水槽深 $\geq 240\text{mm}$ ； 3. 横支撑采用圆形管 $\phi 25\text{mm}$ * $\geq 1.2\text{mm}$ ； 4. 设备角 $\phi 38\text{mm}$ * $\geq 1.2\text{mm}$ 圆形管； 5. 配不锈钢子弹脚 4 个； 6. 配不锈钢优质下水口，带背板。
05	双温水龙头	双孔双温	1	台	1、座台式双孔双温、主体黄铜铸造表面抛光镀铬处理。 2、配 1/4 转陶瓷阀芯一字型手柄。 3、配 ≥ 10 寸平颈水嘴，360 度可旋转。 4、进水接口为标准 G1/2 外螺纹。

06	热风循环消毒柜	参考规格 1350*650*200 5	2	台	1、消毒方式：高温热风循环杀菌消毒 2、采用优质不锈钢板材 3、消毒温度：≥120℃ 4、控温范围：50~150℃ 5、容积：≥720L 6、电压：220V，功率：≥4kw
07	长龙式洗碗机	参考规格 3700*855*190 0	1	台	1、总功率：小于等于 60kW 最大耗水量：≤280L/h，最大洗涤量：≥3800 碟/小时。 2、防护等级≥IP45；传输带部件通过不锈钢轴和链片连接，要求过载保护设计。 4、进口端设可抽取式集渣盘，出口端设清洁口，水槽过滤网、垃圾篮、排水杆、泵吸入滤网皆为 SUS304#不锈钢材质； 5、入口和出口区配置控制按钮和紧停开关，能启动和暂停机器运行，出口区末端配置出碗限位开关； #所投产品按压开关符合 GB/T14048. 5-2017 检测标准，提供检测报告。 #所投产品提供具有符合 GB/T10963. 1-2020 的检测报告。 #所投产品设备检测温度：25. 0℃ 湿度：55%大气压力：101. 54kPa 条件下对电磁骚扰检测依据 GB/T 17625. 2-2007、GB/T 17799. 2-2023 《电磁兼容通用标准第 2 部分：工业环境中的抗扰度标准》性能判据最终为 B，提供检测报告。 #所投产品依据 GBT 2423. 22-2012 标准，对洗碗机进行快速温变试验≥200 小时，样品能正常通电工作。提供检测报告。
08	大单眼水池	1200*900*900	1	台	1. 台面 SUS304#不锈钢厚度为≥1. 5mm，水槽 SUS304#≥1. 2mm； 2. 水槽深≥240mm； 3. 横支撑采用圆形管 Φ 25mm*≥1. 2mm； 4. 设备角 Φ 38mm*≥1. 2mm 圆形管； 5. 配不锈钢子弹脚 4 个； 6. 配不锈钢优质下水口，带背板。

09	回收传送带 90° 转角	9000*500*H	9	米	1、传送柱材质为食品级聚亚安酯，需符合卫生标准，耐腐蚀、耐磨、耐拉，内部需设有尼伦材质的加强筋，整体抗扯力达到 $\leq 2000N$ 以上； 2、配置噪音隔离通道，有效防止餐具清洗区的噪音传送至就餐区； 3、配置静音驱动马达，柔性启动等功能，保障餐具传送的稳定及传送带的静音运行； 4、工作区传送带配置可拆卸 PP 护边，进行清洁工作时，可将护边拆卸，方便清洁，不留任何卫生死角； 5、驱动轮、牵引轮和导向护边为食品级 PP 材质，方便拆卸； 6、规格：和传送带配套。
10	四层平板货架	1500*500*1800	1	台	1、整体采用 304 不锈钢制作； 2、立柱为 $\geq \phi 38mm$ 不锈钢圆管，用料厚度 $\geq 1.2mm$ ； 3、层板采用不锈钢厚度 $\geq 1.2mm$ ，加筋厚度 $\geq 1.2mm$ ； 4、每台配备不锈钢可调子弹脚不少于 4 个； 5、每层载荷 ≥ 150 公斤
11	单孔收餐工作柜 (与传送带配套)	1000*350*900	4	台	1、规格：现场定制，和绳式传送带配套使用； 2、台面板采用 304 不锈钢板厚度 $\geq 1.2mm$ ，配厚度 $\geq 1.2mm$ 不锈钢板做补强撑； 3、层板采用 304 不锈钢板厚度 $\geq 1.0mm$ ，配厚度 $\geq 1.2mm$ 做补强撑； 4、脚通采用 $\geq \phi 38mm$ 厚度 $\geq 1.2mm$ 不锈钢圆管，配可调不锈钢子弹脚不少于 4 个；
12	洗地龙头	延伸长度 ≥ 10 米	1	台	1、开放式洗地龙头、碳钢主体，表面环氧喷涂处理； 2、固定侧支架钢板厚度 $\geq 5mm$ ，黄铜进水主体； 3、重工无痕三层液压钢丝管、与主体接口为金属 连接件、耐温 ≥ 85 度； 4、黄铜铸造枪式喷头、配有橡胶保护套水压可调。 5、进水接口为标准 G1/2 外螺纹。
13	灭蝇灯	参考规格 670*150*470	1	台	1、电压:220V，功率: $\geq 20W$ ； 2、灯管: $\geq 2*10W$ 灭蝇灯灯管；灯管寿命 ≥ 1000 小时，有效吸引蚊虫苍蝇； 3、覆盖面积 $\geq 40 m^2$ ； 4、静音粘捕。
BC 二楼备餐间					

01	双层工作台	1500*750*800	1	台	1、台面采用 304 不锈钢板厚度 $\geq 1.2\text{mm}$ ，配厚度 $\geq 1.2\text{mm}$ 不锈钢板做补强撑； 2、层板采用 304 不锈钢板厚度 $\geq 1.0\text{mm}$ ，配厚度 $\geq 1.2\text{mm}$ 不锈钢板做补强撑； 3、脚通采用 $\geq \Phi 38\text{mm}$ 厚度 $\geq 1.2\text{mm}$ 不锈钢圆管，配可调不锈钢子弹脚不少于 4 个； #所投产品符合 GB 4806.9-2023 标准，提供食品接触产品安全认证证书。
02	二层餐车	850*450*900	3	台	1、采用 304 不锈钢板厚度 $\geq 1.2\text{mm}$ ，配厚度 $\geq 1.2\text{mm}$ 不锈钢板做补强撑； 2、层板采用 304 不锈钢板厚度 $\geq 1.0\text{mm}$ ，配厚度 $\geq 1.2\text{mm}$ 不锈钢板做补强撑； 3、脚通采用 $\geq \Phi 38\text{mm}$ 厚度 $\geq 1.2\text{mm}$ 不锈钢圆管， 4、配 4 只 ≥ 3 寸防滑、耐磨万向轮静音胶轮，2 只带刹车。
03	单门宴会保温车	756*957*1793	2	台	1、采用 304 不锈钢板厚度 $\geq 1.2\text{mm}$ ，配厚度 $\geq 1.2\text{mm}$ 不锈钢板做补强撑； 2、温度、湿度双控，温度和湿度可调节； 3、配置 ≥ 13 层层架存放菜盆； 4. 电压：220V，功率： $\geq 2.2\text{KW}$ ；
04	感应三眼水池	1500*750*800 +150	1	台	1、台面 SUS304#不锈钢厚度为 $\geq 1.2\text{mm}$ ，水槽厚度 $\geq 1.2\text{mm}$ ； 2、水槽深 $\geq 240\text{mm}$ ； 3、横支撑采用圆形管 $\geq \Phi 25\text{mm} \times 1.2\text{mm}$ ； 4、设备角 $\geq \Phi 38\text{mm} \times 1.2\text{mm}$ 圆形管； 5、配不锈钢子弹脚 4 个； 6、配不锈钢下水口，带背板。
05	双温水龙头	双孔双温	3	台	1、座台式双孔双温、主体黄铜铸造表面抛光镀铬处理。 2、配 1/4 转陶瓷阀芯一字型手柄。 3、配 ≥ 10 寸平颈水嘴，360 度可旋转。 4、进水接口为标准 G1/2 外螺纹。

06	双通工作柜	1800*800*800	3	台	1、台面板采用 304 不锈钢板厚度 $\geq 1.2\text{mm}$ ，配厚度 $\geq 1.2\text{mm}$ 不锈钢板做加力筋； 2、层板采用 304 不锈钢板厚度 $\geq 1.0\text{mm}$ ，配厚度 $\geq 1.2\text{mm}$ 不锈钢板做加力筋； 3、柜身采用 304 不锈钢板厚度 $\geq 1.2\text{mm}$ ； 4、柜门采用 304 不锈钢厚度 $\geq 0.8\text{mm}$ 5、配可调不锈钢子弹脚不少于 4 个； #所投产品符合 GB 4806.9-2023 标准，提供食品接触产品安全认证证书。
07	单门掩门柜	800*750*800	2	台	1、台面板采用 304 不锈钢板厚度 $\geq 1.2\text{mm}$ ，配厚度 $\geq 1.2\text{mm}$ 不锈钢板做加力筋 2、柜身采用 304 不锈钢板厚度 $\geq 1.0\text{mm}$ 3、层板采用 304 不锈钢板厚度 $\geq 1.2\text{mm}$ ，配厚度 $\geq 1.2\text{mm}$ 不锈钢板做加力筋 4、柜门采用 304 不锈钢厚度 $\geq 0.8\text{mm}$ 5、配加重可调整脚不少于 4 个
08	四格保温售饭工作柜	1500*750*800	6	台	1、台面采用 SUS304# $\geq 1.5\text{mm}$ 不锈钢板；柜外壳采用 SUS304# $\geq 1.2\text{mm}$ 不锈钢板； 2、柜内水胆采用 SUS304# $\geq 1.2\text{mm}$ 不锈钢板；配 $\geq 1.2\text{mm}$ 不锈钢板做加力筋； 3、门外壳采用 SUS304# $\geq 1.0\text{mm}$ 不锈钢板，门内壳采用 SUS304# $\geq 0.8\text{mm}$ 不锈钢板； 4、柜内层板采用 SUS304# $\geq 1.2\text{mm}$ 不锈钢板；配 $\geq 1.2\text{mm}$ 不锈钢板做补强撑； 5、配电加热管方式加热，配自动恒温控制器； 6、电压：220V，功率 $\geq 3\text{KW}$ 。 #产品符合 GB4806.9-2023 标准要求
09	单门掩门柜	600*750*800	1	台	1、台面板采用 304 不锈钢板厚度 $\geq 1.2\text{mm}$ ，配厚度 $\geq 1.2\text{mm}$ 不锈钢板做加力筋 2、柜身采用 304 不锈钢板厚度 $\geq 1.0\text{mm}$ 3、层板采用 304 不锈钢板厚度 $\geq 1.2\text{mm}$ ，配厚度 $\geq 1.2\text{mm}$ 不锈钢板做加力筋 4、柜门采用 304 不锈钢厚度 $\geq 0.8\text{mm}$

					5、配加重可调整脚不少于 4 个
10	灭蝇灯	参考规格 670*150*470	1	台	1、电压:220V, 功率:≥20W; 2、灯管:≥2*10W 灭蝇灯灯管; 灯管寿命≥1000 小时, 有效吸引 蚊虫苍蝇; 3、覆盖面积≥40 m²; 4、静音粘捕。
11	紫外线消毒 灯	30W	3	台	1、灯罩腔内有电镀反射层, 紫外 线光波的覆盖面积≥20 m²; 2、紫外线消毒灯波长 260nm 左 右; 3、开启消毒灯后可选择消毒时 间, 带定时功能 4、待消毒时间结束后, 消毒灯自 动关闭 5、电压/功率: 220V/≥30W 6、机器开启可以设置≥10 秒延 时功能;
12	空调(包含空 调管 15 米)	2P	1	台	1、电压/频率: 220V/50Hz, 制冷 剂: R32 2、制冷功率: ≥1600W; 3、制热功率: ≥5000W; 4、包含室外支架及现场打孔, 室 内吊顶拆除及恢复;
BD 二楼洗手区					
BD01	三龙头感应 洗手池柜	1600*550*800 +150	2	台	1. 台面 SUS304#不锈钢厚度为≥ 1.5mm, 水槽 SUS304#≥1.2mm; 2. 水槽深≥240mm; 3. 横支撑采用圆形管 φ 25mm*≥ 1.2mm; 4. 设备角 φ 38mm*≥1.2mm 圆形 管; 5. 配不锈钢子弹脚 4 个; 6. 配不锈钢优质下水口, 带背板。
BD02	感应龙头	感应式	6	台	1、材质: 全铜铸造主体; 2、座台式安装, 开孔尺寸≥25mm; 3、红外感应距离≥25cm, 感应距 离可调; 4、AC/DC 控制模块, 电源 220V, 功率≥100W; 5、可接冷、热水源, 接口≥4 分 外螺纹;

BD03	四人餐桌椅	1200*600*800	110	套	1、餐桌材质为实木制作，材料经干燥处理，含水量小于 8% 2、木材经防虫处理，防腐灯化学处理 3、甲醛释放量<0.9mg/L 4、桌面为实木制作，面板边厚为≥40mm; 5、净味环保油漆喷涂饰面，颜色可选 6、桌边为直角弧形 7、餐椅与餐桌匹配 8、甲方最终选样为准
餐厅中央空调					
1	四面出风室内机	12500W	15	台	1、设备包含：四面出风室内机，分支器，遥控器、内外机信号线、进口电缆线及室外及连接电缆线、室内机组的电源电缆线及桥架、JDG 线管、金属分线盒、金属包塑管、电气配件电源控制箱、空调五件辅料； 2、安装及辅料包含：室外主机安装、室内机吊装、室内原有吊顶拆除、冷媒管安装、铜管保温套安装、安装包括施工材料、管路安装费、辅料、调试运行、吊车费、墙体开孔等相关费用。
2	多联室外机	61500w	3	台	1、设备包含：室外机，分支器，内外机信号线、进口电缆线及室外及连接电缆线、室内机组的电源电缆线及桥架、JDG 线管、金属分线盒、金属包塑管、电气配件、空调五件辅料； 2、安装及辅料包含：主机安装、室内机吊装、室内原有吊顶拆除、铜管材料、冷媒管安装、铜管保温套安装、安装包括施工材料、管路安装费、辅料、调试运行、吊车费、墙体开孔等相关费用。
排烟室内管道					
1	室内对接排油烟管道	1200*650	80	平米	1、管道主体为镀锌板，厚度≥1.2mm； 2、产品整体设计满足使用环境和工作要求以及卫生要求； 3、连接口采用焊接处理和密封胶。
2	室内对接排油烟弯头	1200*650	50	平米	1、管道主体为镀锌板，厚度≥1.2mm； 2、产品整体设计满足使用环境和工作要求以及卫生要求； 3、连接口采用焊接处理和密封胶。

3	室内对接排 油烟变径	1200*650	30	平 米	1、管道主体为镀锌板，厚度 $\geq 1.2\text{mm}$ ； 2、产品整体设计满足使用环境和工作要求以及卫生要求； 3、连接口采用焊接处理和密封胶。
4	防火阀	1200*650	2	套	设备为熔断式防火阀，主要采用 ≥ 1.2 厚冷扎板并进行喷涂处理制作，阀门平时常开，当管道内温度达到易熔片 150 摄氏度时自动将阀门关闭。可手动复位. 手动关闭。
5	低噪音高压 柜式风机	380V/ $\geq 3\text{KW}$	2	台	1、后倾排油烟风柜、加压排油烟机组； 2、风量：不小于 $8000\text{m}^3/\text{h}$ ； 3、外壳采用镀锌板，主架采用冷轧钢板，连接螺丝采用不锈钢材质，框架表面采用静电喷涂工艺； 4、低噪音高压柜式风机外壳采用 $\geq 1.0\text{mm}$ 双面钢板制作，内部双层静音棉孔板制作； #所投产品依据 GB4706.1-2005、GB/T 17626.2-2018 标准，提供安全与电磁兼容产品认证证书； #所投产品依据 GB/T 18313-2001 标准，提供低噪声产品认证证书； #产品依据 GB/T 1732-2020，冲击高度 400mm，应无剥落、裂纹、皱纹；依据 GB/T 6739-2022，漆膜硬度 $\geq 4\text{H}$ ，检验结果合格；依据 GB/T 9286-2021，表面涂层/覆面材料理化性能-金属喷漆(塑)涂层-附着力不应低于 2 级；依据 GB/T 13667.1-2015，金属喷漆(塑)涂层-耐腐蚀 100h 内，无鼓泡产生，以上检验结果合格，提供检验报告。

6	变频控制箱	380V/≥3KW	2	台	1、冷轧板烤漆箱体，智能 LCD 屏幕， 2、可调整风机输出功率，风机、净化器同步控制可联动， 3、自动调整风量风压，设备具备缺相、短路、过载、绝缘损坏等多重保护功能。内配置空开、交流接触器、电动机综合保护器、第二次启动装置，对风柜起到：缺相自动断电、启动电流过大时自动断电、漏电时自动断电； 4、设备运输、给水改造、排水、电源箱及电源改造、带漏电保护控制箱、吊顶拆除恢复以及与本项目相关的所有内容的施工； #产品依据满足 GB/T2651-2023 焊缝横向拉伸测试， GB/T2652-2022 焊缝纵向拉伸测试，GB/T2653-2008 焊缝横向弯曲测试，GB/T2650-2022 焊缝冲击测试等，提供检验报告； #产品依据 GB/T26955-2011 焊缝宏观测试结果未发现未焊透、未熔合、裂纹、气孔等缺陷。提供检验报告； #产品依据 GB/T 1732-2020，冲击高度 400mm，应无剥落、裂纹、皱纹；依据 GB/T 6739-2022，漆膜硬度≥4H，检验结果合格；依据 GB/T 9286-2021，表面涂层/覆面材料理化性能-金属喷漆(塑)涂层-附着力不应低于 2 级；依据 GB/T 13667.1-2015，金属喷漆(塑)涂层-耐腐蚀 100h 内，无鼓泡产生，以上检验结果合格，提供检验报告
一二楼洗碗间室内管道					
1	室内洗碗机对接排油烟管道连弯头变径	600*400	35	平米	1、管道主体为镀锌板，厚度≥1.2mm； 2、产品整体设计满足使用环境和工作要求以及卫生要求； 3、连接口采用焊接处理和密封胶。
1	室内洗碗机对接排油烟管道连弯头变径	600*400	20	平米	1、管道主体为镀锌板，厚度≥1.2mm； 2、产品整体设计满足使用环境和工作要求以及卫生要求； 3、连接口采用焊接处理和密封胶。

2	室内对接排 新风管道	800*500	20	平 米	1、管道主体为镀锌板，厚度 $\geq$ 1.2mm； 2、产品整体设计满足使用环境和 工作要求以及卫生要求； 3、连接口采用焊接处理和密封 胶。
3	室内对接排 新风弯头	800*500	20	平 米	1、管道主体为镀锌板，厚度 $\geq$ 1.2mm； 2、产品整体设计满足使用环境和 工作要求以及卫生要求； 3、连接口采用焊接处理和密封 胶。
4	室内对接排 新风变径	800*500	10	平 米	1、管道主体为镀锌板，厚度 $\geq$ 1.2mm； 2、产品整体设计满足使用环境和 工作要求以及卫生要求； 3、连接口采用焊接处理和密封 胶。

第六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以实际签订为准)

政府采购货物买卖合同

项目名称：_____

合同编号：_____

甲 方：北京市朝阳区教育服务保障中心

乙 方：_____

签订时间：_____

是否涉及绿色产品：

☐是，绿色产品政府采购相关政策确定的底级品目名称：_____

☐强制采购 ☐优先采购

☐否

(11) 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是否参考《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明确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的具体包装要求：

☐是 ☐否 ☐不涉及

2. 合同金额

(1) 合同金额小写：_____ ¥

大写：_____ 人民币

(2) 合同定价方式（采用组合定价方式的，可以勾选多项）：

☒固定总价 ☐固定单价 ☐固定费率 ☐成本补偿 ☐绩效激励 ☐其他_____

(3) 付款方式（按项目实际勾选填写）：

☐全额付款：_____ /

☒分期付款：合同价款支付以政府财政资金到位为准。合同生效，且收到乙方正式发票后 10 个工作日内，甲方按程序申请支付乙方合同价款的 50%，作为首付款，支付乙方。乙方应按照双方签订的合同规定交货。乙方按规定的将全部货物送达甲方指定的地点，货物运抵使用单位后，乙方进行安装、调试、试运行，并经甲方验收合格后 10 日内，且乙方提交等额合法发票后，甲方按程序支付至合同金额的 80%。乙方提交经财政部门认可的银行、担保机构出具质量保证金保函（金额为合同价的 3%且期限与项目质保期一致）或项目质量保修期满后，且乙方提交等额合法发票后，甲方支付乙方至合同金额的 100%。

☐成本补偿：_____ /

☐绩效激励：_____ /

3. 合同履行

(1) 起始日期：2025 年____月____日，完成日期：2025 年____月____日。

(2) 履约地点：_____ 北京市

(3) 履约担保：是否收取履约保证金：☐是 ☒否

收取履约保证金形式：_____ /

收取履约保证金金额：_____ /

履约担保期限：_____ /

(4) 分期履行要求：_____ /

(5) 风险处置措施和替代方案：_____ /

4. 合同验收

(1) 验收组织方式：☒自行组织 ☐委托第三方组织

验收主体：北京市朝阳区教育服务保障中心

是否邀请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参加验收：☐是 ☒否

是否邀请专家参加验收：☐是 ☒否

是否邀请服务对象参加验收：☒是 ☐否

是否邀请第三方检测机构参加验收：☐是 ☒否

是否进行抽查检测：☐是，抽查比例： ☒否

是否存在破坏性检测：☐是，
☒否

验收组织的其他事项： 无

(2) 履约验收时间：供应商提出验收申请之日起7日内组织验收

(3) 履约验收方式：☒一次性验收

☐分期/分项验收： /

(4) 履约验收程序：甲方组织，使用单位参加

(5) 履约验收的内容：设备供货，设备运行工作情况等

(6) 履约验收标准：国家相关标准等

(7) 是否以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样品作为参考：☐是 ☒否

(8) 履约验收其他事项： /

5. 组成合同的文件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如下述文件之间有任何抵触、矛盾或歧义，应按以下顺序解释：

(1) 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及其变更、补充协议

(2) 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3) 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

(4) 中标（成交）通知书

(5) 投标（响应）文件

(6) 采购文件

(7) 有关技术文件，图纸

(8) 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制度规定或合同约定的作为合同组成部分的其他文件

6.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签订之日起 生效。

7. 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肆份，甲方执贰份，乙方执贰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合同订立时间： 2025 年 月 日

合同订立地点： 北京市

附件：1 包中学部食堂设备采购清单

设备清单、具体标的及其技术要求和商务要求、联合协议、分包意向协议等。

甲方		乙方	
单位名称（公章或合同章）	北京市朝阳区教育服务保障中心	单位名称（公章或合同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章）	
		拥有者性别	
住 所	北京市朝阳区团结湖北二条 5 号楼	住 所	
联 系 人		联 系 人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通信地址		通信地址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开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第二节 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

1. 定义

1.1 合同当事人

(1) 采购人（以下称甲方）是指使用财政性资金，通过政府采购方式向供应商购买货物及其相关服务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2) 供应商（以下称乙方）是指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并且中标（成交），向采购人提供合同约定的货物及其相关服务的法人、非法人组织或者自然人。

(3) 其他合同主体是指除采购人和供应商以外，依法参与合同缔结或履行，享有权利、承担义务的合同当事人。

1.2 本合同下列术语应解释为：

(1) “合同”系指合同当事人意思表示达成一致的任何协议，包括签署的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及其变更、补充协议，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中标（成交）通知书，投标（响应）文件，采购文件，有关技术文件和图纸，以及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制度规定或合同约定的作为合同组成部分的其他文件。

(2) “合同价款”系指根据本合同规定乙方在全面履行合同义务后甲方应支付给乙方的价款。

(3) “货物”系指乙方根据本合同规定须向甲方提供的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设备、产品（包括软件）及相关的其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其他技术资料 and 材料等。

(4) “相关服务”系指根据合同规定，乙方应提供的与货物有关的技术、管理和其他服务，包括但不限于：管理和质量保证、运输、保险、检验、现场准备、安装、集成、调试、培训、维修、废弃处置、技术支持等以及合同中规定乙方应承担的其他义务。

(5) “分包”系指中标（成交）供应商按采购文件、投标（响应）文件的规定，根据分包意向协议，将中标（成交）项目中的部分履约内容，分给具有相应资质条件的供应商履行合同的行为。

(6) “联合体”系指由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非法人组织组成，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的主体。联合体各方应在签订合同协议书前向甲方提交联合协议，且明确牵头人及各成员单位的工作分工、权利、义务、责任，联合体各方应共同与甲方签订合同，就合同约定的事项对甲方承担连带责任。联合体具体要求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7) 其他术语解释，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2. 合同标的及金额

2.1 合同标的及金额应与中标（成交）结果一致。乙方为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所有费用均应包含在合同价款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3. 履行合同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3.1 乙方应当在约定的时间、地点，按照约定方式履行合同。

4.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4.1 签署合同后，甲方应确定项目负责人（或项目联系人），负责与本合同有关的事务。甲方有权对乙方的履约行为进行检查，并及时确认乙方提交的事项。甲方应当配合乙方完成相关项目实施工作。

4.2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时提交各阶段有关安排计划，并有权定期核对乙方提供货物数量、规格、质量等内容。甲方有权督促乙方工作并要求乙方更换不符合要求的货物。

4.3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对缺陷部分予以修复，并按合同约定享有货物保修及其他合同约定的权利。

4.4 甲方应当按照合同约定及时对交付的货物进行验收，未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期限内对乙方履约提出任何异议或者向乙方作出任何说明的，视为验收通过。

4.5 甲方应当根据合同约定及时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不得以内部人员变更、履行内部付款流程等为由，拒绝或迟延支付。

4.6 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及**【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应由甲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5.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5.1 签署合同后，乙方应确定项目负责人（或项目联系人），负责与本合同有关的事务。

5.2 乙方应按照合同要求履约，充分合理安排，确保提供的货物及相关服务符合合同有关要求。接受项目行业管理部门及政府有关部门的指导，配合甲方的履约检查及验收，并负责项目实施过程中的所有协调工作。

5.3 乙方有权根据合同约定向甲方收取合同价款。

5.4 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及**【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应由乙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6. 合同履行

6.1 甲乙双方应当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顺序履行合同义务；如果没有先后顺序的，应当同时履行。

6.2 甲乙双方按照合同约定顺序履行合同义务时，应当先履行一方未履行的，后履行一方有权拒绝其履行请求。先履行一方履行不符合约定的，后履行一方有权拒绝其相应的履行请求。

7. 货物包装、运输、保险和交付要求

7.1 本合同涉及商品包装、快递包装的，除**【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包装应适应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等要求，确保货物

安全无损地运抵【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指定现场。

7.2 除【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乙方负责办理将货物运抵本合同规定的交货地点，并装卸、交付至甲方的一切运输事项，相关费用应包含在合同价款中。

7.3 货物保险要求按【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执行。

7.4 除采购活动对商品包装、快递包装达成具体约定外，乙方提供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涉及到具体包装要求的，应不低于《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标准，并作为履约验收的内容，必要时甲方可以要求乙方在履约验收环节出具检测报告。

7.5 乙方在运输到达之前应提前通知甲方，并提示货物运输装卸的注意事项，甲方配合乙方做好货物的接收工作。

7.6 如因包装、运输问题导致货物损毁、丢失或者品质下降，甲方有权要求降价、换货、拒收部分或整批货物，由此产生的费用和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8. 质量标准和保证

8.1 质量标准

（1）本合同下提供的货物应符合合同约定的品牌、规格型号、技术性能、配置、质量、数量等要求。质量要求不明确的，按照强制性国家标准履行；没有强制性国家标准的，按照推荐性国家标准履行；没有推荐性国家标准的，按照行业标准履行；没有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的，按照通常标准或者符合合同目的的特定标准履行。

（2）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3）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应符合国家有关安全、环保、卫生的规定。

（4）乙方应向甲方提交所提供货物的技术文件，包括相应的中文技术文件，如：产品目录、图纸、操作手册、使用说明、维护手册或服务指南等。上述文件应包装好随货物一同发运。

8.2 保证

（1）乙方应保证提供的货物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要求。乙方应保证货物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在其使用寿命期内具备合同约定的性能。存在质量保证期的，货物最终交付验收合格后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或乙方书面承诺（两者以较长的为准）的质量保证期内，本保证保持有效。

（2）在质量保证期内所发现的缺陷，甲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

（3）乙方收到通知后，应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响应时间内以合理的速度免费维修或更换有缺陷的货物或部件。

（4）在质量保证期内，如果货物的质量或规格与合同不符，或证实货物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可以根据本合同第15.1条规定以书面形式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5）乙方在约定的时间内未能弥补缺陷，甲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其风

险和费用将由乙方承担，甲方根据合同约定对乙方行使的其他权利不受影响。

9. 权利瑕疵担保

9.1 乙方保证对其出售的货物享有合法的权利。

9.2 乙方保证在交付的货物上不存在抵押权等担保物权。

9.3 如甲方使用上述货物构成对第三人侵权的，则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10. 知识产权保护

10.1 乙方对其所销售的货物应当享有知识产权或经权利人合法授权，保证没有侵犯任何第三人的知识产权等权利。因违反前述约定对第三人构成侵权的，应当由乙方第三人承担法律责任；甲方依法向第三人赔偿后，有权向乙方追偿。甲方有其他损失的，乙方应当赔偿。

11. 保密义务

11.1 甲、乙双方对采购和合同履行过程中所获悉的国家秘密、工作秘密、商业秘密或者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均有保密义务且不受合同有效期所限，直至该信息成为公开信息。泄露、不正当地使用国家秘密、工作秘密、商业秘密或者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应当承担相应责任。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由双方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约定。

12. 合同价款支付

12.1 合同价款支付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及财政管理相关规定执行。

12.2 对于满足合同约定支付条件的，甲方原则上应当自收到发票后 10 个工作日内将资金支付到合同约定的乙方账户，不得以机构变动、人员更替、政策调整等为由迟延付款，不得将采购文件和合同中未规定的义务作为向乙方付款的条件。具体合同价款支付时间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约定。

13. 履约保证金

13.1 乙方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

13.2 如果乙方出现【**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情形的，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如果乙方未能按合同约定全面履行义务，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或赔偿，且不影响甲方要求乙方承担合同约定的超过履约保证金的违约责任的权利。

13.3 甲方在项目通过验收后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时间内将履约保证金退还乙方；逾期退还的，乙方可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支付。

14. 售后服务

14.1 除项目不涉及或采购活动中明确约定无须承担外，乙方还应提供下列服务：

- （1）货物的现场移动、安装、调试、启动监督及技术支持；
- （2）提供货物组装和维修所需的专用工具和辅助材料；
- （3）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期限内对所有的货物实施运行监督、

维修，但前提条件是该服务并不能免除乙方在质量保证期内所承担的义务；

（4）在制造商所在地或指定现场就货物的安装、启动、运营、维护、废弃处置等对甲方操作人员进行培训；

（5）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或者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货物在有效使用年限届满后应予回收的，乙方负有自行或者委托第三人对货物予以回收的义务；

（6）【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由乙方提供的其他服务。

14.2 乙方提供的售后服务的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款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

15. 违约责任

15.1 质量瑕疵的违约责任

乙方提供的产品不符合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或存在产品质量缺陷，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根据【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要求及时修理、重作、更换，并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15.2 迟延交货的违约责任

（1）乙方应按照本合同规定的时间、地点交货和提供相关服务。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乙方遇到可能影响按时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情形时，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迟延的事实、可能迟延的期限和理由通知甲方。甲方在收到乙方通知后，应尽快对情况进行评价，并确定是否同意延长交货时间或延期提供服务。

（2）如果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相关服务，甲方有权从货款中扣除误期赔偿费而不影响合同项下的其他补救方法，赔偿费按【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执行。如果涉及公共利益，且赔偿金额无法弥补公共利益损失，甲方可要求继续履行或者采取其他补救措施。

15.3 迟延支付的违约责任

甲方存在迟延支付乙方合同款项的，应当承担【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逾期付款利息。

15.4 其他违约责任根据项目实际需要按【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执行。

16. 合同变更、中止与终止

16.1 合同的变更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甲方可以在合同价款10%的范围内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并就此与乙方协商一致后签订补充协议。

16.2 合同的中止

（1）合同履行过程中因供应商就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或结果提起投诉的，甲方认为有必要的，可以中止合同的履行。

（2）合同履行过程中，如果乙方出现以下情形之一的：1. 经营状况严重恶化；2. 转移财产、抽逃资金，以逃避债务；3. 丧失商业信誉；4. 有丧失或者可能丧失履约能力的其他情形，乙方有义务及时告知甲方。甲方有权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中

止合同并要求乙方在合理期限内消除相关情形或者提供适当担保。乙方提供适当担保的，合同继续履行；乙方在合理期限内未恢复履约能力且未提供适当担保的，视为拒绝继续履约，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3) 乙方分立、合并或者变更住所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告知甲方。乙方没有及时告知甲方，致使合同履行发生困难的，甲方可以中止合同履行并要求乙方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4) 甲方不得以行政区划调整、政府换届、机构或者职能调整以及相关责任人更替为由中止合同。

16.3 合同的终止

(1) 合同因有效期限届满而终止；

(2) 乙方未按合同约定履行，构成根本性违约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16.4 涉及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的情形

政府采购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17. 合同分包

17.1 乙方不得将合同转包给其他供应商。涉及合同分包的，乙方应根据采购文件和投标（响应）文件规定进行合同分包。

17.2 乙方执行政府采购政策向中小企业依法分包的，乙方应当按采购文件和投标（响应）文件签订分包意向协议，分包意向协议属于本合同组成部分。

18. 不可抗力

18.1 不可抗力是指合同双方不能预见、不能避免且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

18.2 任何一方对由于不可抗力造成的部分或全部不能履行合同不承担违约责任。但迟延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责任。

18.3 遇有不可抗力的一方，应及时将事件情况以书面形式告知另一方，并在事件发生后及时向另一方提交合同不能履行或部分不能履行或需要延期履行的详细报告，以及证明不可抗力发生及其持续时间的证据。

19. 解决争议的方法

19.1 因本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由甲乙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可以向有关组织申请调解。合同一方或双方不愿调解或调解不成的，可以通过仲裁或诉讼的方式解决争议。

19.2 选择仲裁的，应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明确仲裁机构及仲裁地；通过诉讼方式解决的，可以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进一步约定选择与争议有实际联系的地点的人民法院管辖，但管辖法院的约定不得违反级别管辖和专属管辖的规定。

19.3 如甲乙双方有争议的事项不影响合同其他部分的履行，在争议解决期间，合同其他部分应当继续履行。

20. 政府采购政策

20.1 本合同应当按照规定执行政府采购政策。

20.2 本合同依法执行政府采购政策的方式和内容，属于合同履行验收的范围。甲乙双方未按规定要求执行政府采购政策造成损失的，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20.3 对于为落实中小企业支持政策，通过采购项目整体预留、设置采购包专门预留、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或者合同分包等措施签订的采购合同，应当明确标注本合同为中小企业预留合同。其中，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或者合同分包的，须将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作为采购合同的组成部分。

21. 法律适用

21.1 本合同的订立、生效、解释、履行及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解决，均适用法律、行政法规。

21.2 本合同条款与法律、行政法规的强制性规定不一致的，双方当事人应按照法律、行政法规的强制性规定修改本合同的相关条款。

22. 通知

22.1 本合同任何一方向对方发出的通知、信件、数据电文等，应当发送至本合同第一部分《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所约定的通讯地址、联系人、联系电话或电子邮箱。

22.2 一方当事人变更名称、住所、联系人、联系电话或电子邮箱等信息的，应当在变更后3日内及时书面通知对方，对方实际收到变更通知前的送达仍为有效送达。

22.3 本合同一方给另一方的通知均应采用书面形式，传真或快递送到本合同中规定的对方的地址和办理签收手续。

22.4 通知以送达之日或通知书中规定的生效之日起生效，两者中以较迟之日为准。

23. 合同未尽事项

23.1 合同未尽事项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23.2 合同附件与合同正文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第三节 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第二节 第 1.2 (6) 项	联合体具体要求	无
第二节 第 1.2 (7) 项	其他术语解释	无
第二节 第 4.4 款	履约验收中甲方提出异议或作出说明的期限	7 个工作日内
第二节 第 4.6 款	约定甲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无
第二节 第 5.4 款	约定乙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无
第二节 第 6.1 款	履行合同义务的顺序	同时履行
第二节 第 7.1 款	包装特殊要求	无
	指定现场	有
第二节 第 7.2 款	运输特殊要求	无
第二节 第 7.3 款	保险要求	乙方承担
第二节 第 8.2 (1) 项	质量保证期	保修三年
第二节 第 8.2 (3) 项	货物质量缺陷响应时间	2 小时内
第二节 第 11.1 款	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	无
第二节 第 12.2 款	合同价款支付时间	按【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执行
第二节 第 13.2 款	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的情形	无
第二节 第 13.3 款	履约保证金退还时间及逾期退还的违约金	无
第二节 第 14.1 (3) 项	运行监督、维修期限	三年

第二节 第 14.1 (5) 项	货物回收的约定	无
第二节 第 14.1 (6) 项	乙方提供的其他服务	无
第二节 第 15.1 款	修理、重作、更换相关具体规定	乙方提供的产品不符合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或存在产品质量缺陷，及时修理、重作、更换。
第二节 第 15.2 (2) 项	迟延交货赔偿费	按【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执行
第二节 第 15.3 款	逾期付款利息	按【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执行
第二节 第 15.4 款	其他违约责任	按【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执行
第二节 第 19.2 款	解决争议的方法	因本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按下列第 1 种方式解决： (1) 向____朝阳区____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仲裁地点为 朝阳区____； (2) 向____朝阳区____人民法院起诉。
第二节 第 23.1 款	其他专用条款	无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人编制文件须知

1、投标人按照本部分的顺序编制投标文件（资格证明文件）、投标文件（商务技术文件），编制中涉及格式资料的，应按照本部分提供的内容和格式（所有表格的格式可扩展）填写提交。

2、对于招标文件中标记了“实质性格式”文件的，投标人不得改变格式中给定的文字所表达的含义，不得删减格式中的实质性内容，不得自行添加与格式中给定的文字内容相矛盾的内容，不得对应当填写的空格不填写或不实质性响应，否则**投标无效**。未标记“实质性格式”的文件和招标文件未提供格式的内容，可由投标人自行编写。

3、全部声明和问题的回答及所附材料必须是真实的、准确的和完整的。

一、资格证明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资格证明文件)封面(非实质性格式)

投标文件

(资格证明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人名称：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1 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投标人资格声明书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在参与本次项目投标中，我单位承诺：

- （一）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二）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三）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指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不包括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期限已经届满的情形）；
- （五）我单位不属于政府采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公益一类事业单位、或使用事业编制且由财政拨款保障的群团组织（仅适用于政府购买服务项目）；
- （六）我单位不存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后，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的情形（单一来源采购项目除外）；
- （七）与我单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法人单位信息如下（如有，不论其是否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均须填写）：

序号	单位名称	相互关系
----	------	------

1		
2		
...		

上述声明真实有效，否则我方负全部责任。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说明：供应商承诺不实的，依据《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有关规定予以处理。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有)

2-1 中小企业证明文件

说明:

(1) 如本项目(包)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资格证明文件部分无需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供应商如具有上述证明文件,建议在商务技术文件中提供。

(2) 如本项目(包)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投标文件中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且建议在资格证明文件部分提供。

(3) 如本项目(包)预留部分采购项目预算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且要求获得采购合同的供应商将采购项目中的一定比例分包给一家或者多家中小企业的,如供应商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拟进行分包的,投标文件中除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还须同时提供《拟分包情况说明》及《分包意向协议》,且建议在资格证明文件部分提供。

(4) 如本项目(包)预留部分采购项目预算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且要求供应商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如供应商为联合体的,投标文件中除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还须同时提供《联合协议》;上述文件建议在资格证明文件部分提供。

(5) 中小企业声明函填写注意事项

1) 《中小企业声明函》由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出具。联合体投标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可由牵头人出具。

2) 对于联合体中由中小企业承担的部分,或者分包给中小企业的部分,必须全部由中小企业制造、承建或者承接。供应商应当在声明函“标的名称”部分标明联合体中中小企业承担的具体内容或者中小企业的具体分包内容。北京市政府采购项目公开招标文件示范文本 443) 对于多标的采购项目,投标人应充分、准确地了解所提供货物的制造企业、提供服务的承接企业信息。对相关情况了解不清楚的,不建议填报本声明函。

(6) 温馨提示: 为方便广大中小企业识别企业规模类型,工业和信息化部组织开发了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小程序,在国务院客户端和工业和信息化部网站上均有链接,投标人填写所属的行业和指标数据可自动生成企业规模类型测试结果。本项目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详见第二章《投标人须知资料表》,如在该程序中未找到本项目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则按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及《金融业企业划型标准规定》(〔2015〕309 号)等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执行。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格式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

¹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注：供应商根据工信部等部委发布的《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按照本次采购标的所属行业的划型标准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

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和《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09〕36号），制定本规定。

二、中小企业划分为中型、小型、微型三种类型，具体标准根据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结合行业特点制定。

三、本规定适用的行业包括：农、林、牧、渔业，工业（包括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建筑业，批发业，零售业，交通运输业（不含铁路运输业），仓储业，邮政业，住宿业，餐饮业，信息传输业（包括电信、互联网和相关服务），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租赁和商务服务业，其他未列明行业（包括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社会工作，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等）。

四、各行业划型标准为：

（一）农、林、牧、渔业。营业收入 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5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5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二）工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4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3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三）建筑业。营业收入 800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8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

其中，营业收入 60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3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3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3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四）批发业。从业人员 2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4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5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5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五）零售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5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六）交通运输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3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2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七）仓储业。从业人员 2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八）邮政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九）住宿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

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餐饮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一）信息传输业。从业人员 2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二）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三）房地产开发经营。营业收入 2000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20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四）物业管理。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五）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资产总额 1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

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8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资产总额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六）其他未列明行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五、企业类型的划分以统计部门的统计数据为依据。

六、本规定适用于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的各类所有制和各种组织形式的企业。个体工商户和本规定以外的行业，参照本规定进行划型。

七、本规定的中型企业标准上限即为大型企业标准的下限，国家统计部门据此制定大中小微型企业的统计分类。国务院有关部门据此进行相关数据分析，不得制定与本规定不一致的企业划型标准。

八、本规定由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会同有关部门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修订情况和企业发展变化情况适时修订。

九、本规定由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会同有关部门负责解释。

十、本规定自发布之日起执行，原国家经贸委、原国家计委、财政部和国家统计局 2003 年颁布的《中小企业标准暂行规定》同时废止。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请进行勾选**）：

☐ 不属于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 属于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_____

日 期：_____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无

4 投标保证金凭证/交款单据复印件/银行出具的开户银行许可证或基本存款
账户信息

二、商务技术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商务技术文件)封面(非实质性格式)

投标文件

(商务技术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人名称：

1 投标书(实质性格式)

投标书

致: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我方参加你方就_____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组织的招标活动, 并对此项目进行投标。

1. 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 自愿参与投标并承诺如下:

(1) 本投标有效期为自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 90 个日历日。

(2) 除合同条款及采购需求偏离表列出的偏离外, 我方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3) 我方已提供的全部文件资料是真实、准确的, 并对此承担一切法律后果。

(4) 如我方中标, 我方将在法律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 并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义务。

2. 其他补充条款(如有): _____。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_____ 传真_____

电话_____ 电子函件_____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 ____年____月____日

2 授权委托书(实质性格式)

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 (姓名)系_____ (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现委托_____ (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 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确认、提交、撤回、修改_____ (项目名称)投标文件和处理有关事宜, 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 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投标有效期届满之日止。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或签章): 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签章):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 法定代表人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明文件电子件:

--

说明:

1. 若供应商为事业单位或其他组织或分支机构，则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处的签署人可为单位负责人。

2. 若投标文件中签字之处均为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本人签署，则可不提供本《授权委托书》，但须提供《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否则，不需要提供《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3.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情形，可不提供本《授权委托书》。

4. 供应商应随本《授权委托书》同时提供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及委托代理人的有效的身份证、护照等身份证明文件电子件。提供身份证的，应同时提供身份证双面电子件。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身份证明

致: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兹证明,

姓名: ____ 性别: ____ 年龄: ____ 职务: ____

系 _____ (投标人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附: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护照等身份证明文件电子件:

--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或签章): _____

日期: ____ 年 ____ 月 ____ 日

3 开标一览表(实质性格式)

开标一览表

项目编号/包号: _____

项目名称: _____

序号	投标人名称	投标报价		合同履行期限
		大写	小写	

注: 1. 此表中, 每包的投标报价应和《投标分项报价表》中的总价相一致。

2. 本表必须按包分别填写。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_____

日期: ____年____月____日

4 投标分项报价表(实质性格式)

投标分项报价表

项目编号/包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报价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分项名称	制造商	产地/国别	制造商统一信用代码	制造商规模	制造商所属性别	外商投资类型	品牌	规格、型号	单价(元)	数量	合价(元)
1												
2												
3												
4												
...												
...												
总价(元)												

说明：制造商规模请填写“大型”、“中型”、“小型”、“微型”或“其他”，中小企业的定义见第二章《投标人须知》。
制造商所属性别请填写“男”或“女”，指拥有制造商 51%以上绝对所有权的性别；绝对所有权拥有者可以是一个人，也可以是多人合计计算。
外商投资类型请填写“外商单独投资”、“外商部分投资”或“内资”。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合同条款偏离表

项目编号/包号: _____

项目名称: _____

序号	招标文件条 目 号(页 码)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文件内容	偏离情况	说明
对本项目合同条款的偏离情况(应进行选择, 未选择投标无效): ☐ 无偏离(如无偏离, 仅选择无偏离即可; 无偏离即为对合同条款中的所有要求, 均视作供应商已对之理解和响应。) ☐ 有偏离(如有偏离, 则应在本表中对偏离项逐一系列明, 否则投标无效; 对合同条款中的所有要求, 除本表列明的偏离外, 均视作供应商已对之理解和响应。)					

注: “偏离情况”列应据实填写“正偏离”或“负偏离。”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_____

日期: ____年____月____日

6 采购需求偏离表(实质性格式)

采购需求偏离表

项目编号/包号: _____

项目名称: _____

序号	招标文件条 目号(页码)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响应内容	偏离情况	说明

注: 注: 对招标文件中的第五章采购需求进行点对点应答要求, 不能空白或仅填写“全部满足”、“全部响应”等, “偏离情况”列应据实填写“无偏离”或“负偏离”或“正偏离”否则将导致其在第四章评标标准“对采购需求的响应程度”部分不得分。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_____

日期: ____年____月____日

7 中小企业证明文件

说明：

1) 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以证明中小企业身份。《中小企业声明函》由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出具。联合体投标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可由牵头人出具。

2) 对于联合体中由中小企业承担的部分，或者分包给中小企业的部分，必须全部由中小企业制造、承建或者承接。供应商应当在声明函“标的名称”部分标明联合体中中小企业承担的具体内容或者中小企业的具体分包内容。

3) 对于多标的采购项目，投标人应充分、准确地了解所提供货物的制造企业、提供服务的承接企业信息。对相关情况了解不清楚的，不建议填报本声明函。

4) 温馨提示：为方便广大中小企业识别企业规模类型，工业和信息化部组织开发了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小程序，在国务院客户端和工业和信息化部网站上均有链接，投标人填写所属的行业和指标数据可自动生成企业规模类型测试结果。本项目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详见第二章《投标人须知资料表》，如在该程序中未找到本项目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则按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及《金融业企业划型标准规定》（〔2015〕309号）等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执行。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格式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

日 期：_____

¹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请选择**）：

☐ 不属于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 属于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8 承揽的相关业绩一览表

承揽的相关业绩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合同主要内容	合同总金额	委托方联系人及电话	备注

9 技术文件

包括但不限于本项目招标文件第四章、第五章、第六章等相关要求

10 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或投标人认为应附的其他材料

10-1 供应商信息采集表

供应商名称	供应商所属性别	外商投资类型

注： 1. 供应商如为联合体，则应填写联合体各成员信息。

2. 供应商所属性别请填写“男”或“女”，指拥有供应商 51%以上绝对所有权的性别；绝对所有权拥有者可以是一个人，也可以是多人合计计算。

3. 外商投资类型请填写“外商单独投资”、“外商部分投资”或“内资”。